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与最近一期定期报告及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不存在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4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6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3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3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4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43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43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43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44
四、 资产情况.....	4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45
六、 负债情况.....	4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4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4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4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4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4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48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4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4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4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4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50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50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5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51
财务报表.....	5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53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长兴城投	指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长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长兴县国资办	指	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章程	指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交易日	指	指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长兴城投
外文名称（如有）	—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武旭波
注册资本（万元）	23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30,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国商务楼 1 幢 1206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 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国商务楼 1 幢 1206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31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cxctgroup.com
电子信箱	88557369@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沈益浩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国商务楼 1 幢 1206 室
电话	15757279209
传真	0572-6298776
电子信箱	526603748@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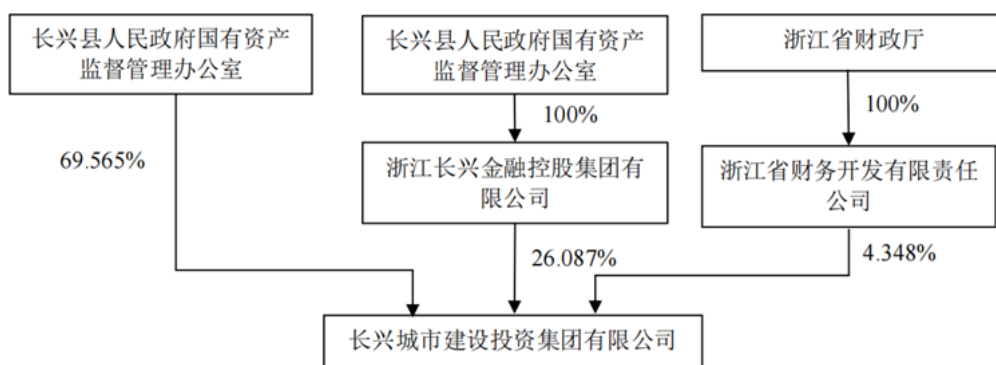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控股股东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信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信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截至 2022 年末，控股股东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95.652%，所持发行人股权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截至 2022 年末，实际控制人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95.652%，所持发行人股权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武旭波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武旭波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钱国平、王卫东、沈益浩、周侃明、盛明、周国华

发行人的监事：邵建峰、何勇辉、丁琳

发行人的总经理：钱国平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沈益浩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业务范围包括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用设施建设、实业投资、土地整理和土地开发和建筑材料销售等（以上范围涉及资质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土地开发、工程项目建设板块、商品贸易板块和房地产销售板块，另外还有管道安装、水费、学费、砂石、劳务派遣和工程施工等业务。

发行人主要产品（或服务）经营模式和业务开展情况如下所示。

主要产品（或服务）	经营模式、业务开展情况
工程项目建设业务	发行人工程项目建设的主要运作及盈利模式为委托代建模式。发行人在长兴县市政设施、公用设施及旧城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中承担较多的建设任务。
商品贸易业务	发行人开展商品贸易一般采取以销定购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的货种主要包括煤炭、PE 管材、火法铅、橡胶、钢材和水泥、熟料等，主要都是与大型国企合作。
房地产销售业务	发行人房地产销售业务主要由房开公司负责。房开公司安置房自行建设、资金自筹，项目建设完成后根据安置计划及保障房使用计划予以安置或作为保障房进行销售，其中约 60%面积作为保障性住房销售给当地居民，其余面积作为普通商品房销售给居民。房开公司已完工的安置房项目有五峰花园、紫金南苑、画溪花园、米西花园、锦绣花苑、张家村花园等。房开公司为长兴县保障房建设的主要主体，具有房地产开发企业二级资质证书，业务范围为房地产开发，自有经营性房产租赁。公司房地产开发主要以政府安置政策为导向，以出让方式获得土地使用权，一部分作为政府安置职责，一部分作为商品房销售。采取安置房与商品房同小区、同设计、同施工的共同开发、共同管理的经营模式。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城市化进程的基础，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条件，是城市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支撑，也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城市化和城市发展已经成为我国整体发展战略的核心内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公共服务功能，社会性、公益性是其主要特点，其发展一直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并得到了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扶持。在我国国民经济继续保持稳定快速发展的背景之下，各级财政收入将持续较快增长，国家及地方政府对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将持续加大。
保障性住房建设行业	保障性住房建设作为稳定房价、解决中低收入人群住房困难的重要举措，长期以来都是我国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近年来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大力加强保障性住房建设力度，进一步改善人民群众的居住条件，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十四五期间，将持续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完善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探索支持利用集体建设用地按照规划建设租赁住房，完善长租房政策，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基于我国经济发展的现状及各级政府对保障房的政策支持力度，保障性住房发展将迎来良好的发展前景。
煤炭贸易行业	根据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赋存特点，我国实施“以煤电为主，大力发展水电，积极发展核电”的能源战略，在相当长的时期内，煤炭在我国能源消费中的主体地位不会改变。在信息不对称的情况下，大量中小型用煤企业的跨区域用煤需求，为煤炭贸易企业创造了良好的市场机会。煤炭贸易行业进入深度调整期，将在资源整合和资本整合上呈现“洗牌效应”，资源、资本将进一步向拥有技术、产业链优势的企业聚集，模式老旧、结构单一的煤炭企业将逐渐被淘汰。而拥有矿、电、路、港、航链式结构的企业则能够在多个价值增值环节攫取利润，从而进一步做大做强产业链、拓展盈利空间，实现行业的良性整合。
PE 管材贸易行业	我国塑料管道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如今超越其他国家成为世界最大塑料管道生产国，我国的塑料管道行业在数量、品种规格上都得到了很大的发展。随着市政工程、房地产行业、水利水电工程、农村水改项目以及工业等行业市场需求的进一步扩张，我国市政给排水塑料管材高速发展态势也一路攀高。近年来天然气管道长度持续增长，预期未来仍将维持 10% 以上的增速；城市和县城供水管道长度预期未来也将保持 5% 的速度增长，带动 PE 管材需求持续增长。
钢材贸易行业	在我国供给侧改革等政策和经济放缓压力的大背景下，钢材市场受到了不小的影响，但仍在向积极的方向发展。钢材通过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量价实现保量维稳的结构，但行业的销售利润率出现历史新高，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成本的控制实现较优，钢铁行业的利润积累将实现一定时空上的稳步提高。整体来看，钢材供给逐步提高，但需求承压，整体钢价可能承压，

	对钢铁贸易行业可能面临一定压力。
房地产销售行业	未来几年，随着房地产政策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基调，地方以城市群为调控场，从传统的需求端调整向供给侧增加进行转变，限购限贷限售叠加土拍收紧，供应结构优化，调控效果将逐步显现。同时短期调控与长效机制的衔接更为紧密，在控制房价水平的同时，完善多层次住房供应体系，构建租购并举的房地产制度，推动长效机制的建立健全。

发行人由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及隶属于长兴县财政局的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是主要从事土地开发整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建设销售以及商品贸易等业务的综合性城市建设运营主体。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发行人承担了长兴县主城区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凭借强大的股东背景，发行人得到了当地政府的各项资金和政策支持，为自身的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说明新增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主要产品、与原主营业务的关联性等

集团于 2022 年 3 月成立永鑫（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经营商业保理业务，2022 年实现业务收入及利润 220.52 万元。该业务依托于集团的工程建设和物资贸易产业优势，服务工程施工企业，解决建设项目中普遍存在施工单位融资难的问题、缓解项目业主工程建设资金支付压力，通过提供工程领域链式融资，推动整个工程项目的连续、有序进行。具体业务操作模式主要为：施工单位向集团采购工程项目建材（账期 3-6 月）→保理公司对集团应收施工单位账款进行确权→集团项目应付工程款作为回款来源→保理公司向施工单位提供保理融资（融资额度不超应付工程款）。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								
土地开发收入	45,155.06	39,265.27	13.04	13.75	42,795.42	37,663.65	11.99	13.30
工程代建收入	31,098.38	29,575.86	4.90	9.47	33,832.30	31,586.17	6.64	10.52
房地产销售收入	23,990.77	16,121.12	32.80	7.31	20,300.43	13,852.51	31.76	6.31
管道安装费收入	1,198.20	977.19	18.44	0.36	445.50	231.41	48.06	0.14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贸易收入	158,806.26	156,799.53	1.26	48.37	163,367.30	160,606.63	1.69	50.78
水费	3,421.33	1,866.09	45.46	1.04	2,342.76	1,547.85	33.93	0.73
砂石收入	3,002.24	23,326.05	-676.96	0.91	6,309.94	20,584.30	-226.22	1.96
学费收入	3,961.00	10,887.83	-174.88	1.21	7,343.29	21,624.59	-194.48	2.28
劳务派遣收入	18,477.96	18,250.41	1.23	5.63	14,306.41	14,088.01	1.53	4.45
工程施工收入	22,654.00	21,571.74	4.78	6.90	13,797.23	13,015.47	5.67	4.29
殡葬业务收入	681.65	341.29	49.93	0.21	504.34	259.26	48.59	0.16
超市收入	562.12	462.91	17.65	0.17	513.31	437.67	14.74	0.16
旅游收入	58.22	117.05	-101.06	0.02	-	-	-	-
保理业务收入	220.52	-	100.00	0.07	-	-	-	-
其他	2,301.71	931.90	59.51	0.70	2,952.66	2,767.86	6.26	0.92
其他业务								
特许经营权出让	323.62	327.90	-1.32	0.10	323.62	327.90	-1.32	0.10
租赁业务收入	10,683.74	8,996.97	15.79	3.25	10,605.43	6,964.99	34.33	3.30
停车费收入	1,128.34	757.94	32.83	0.34	1,384.24	1,107.07	20.02	0.43
污水处理	574.67	526.69	8.35	0.18	597.35	741.41	-24.12	0.19
其他收入	40.85	1.00	97.55	0.01	11.83	231.86	-1859.58	0.00
合计	328,340.65	331,104.74	-0.84	100.00	321,733.37	327,638.62	-1.84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涉及产品情况，业务收入按板块统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公司管道安装业务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1,198.20 万元，同比增加 168.95%，主要原因系管道安装业务扩张，收入和成本均增加。公司管道安装业务 2022 年营业成本为 977.19 万元，同比增加 322.28%，主要原因系管道安装业务扩张，收入和成本均增加。公司管道安装业务 2022 年毛利率为 18.44%，同比减少 61.63%，主要原因系收入增长不及成本。

（2）公司水费业务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3,421.33 万元，同比增加 46.04%，主要原因系业务扩张。公司水费业务 2022 年毛利率为 45.46%，同比增加 33.98%，主要原因系业务扩张，收入增幅较大。

（3）公司砂石业务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3,002.24 万元，同比减少 52.42%，主要原因系该业务尚在开展初期，收入不稳定。公司砂石业务 2022 年毛利率为-676.96%，同比减少 199.25%，主要原因系砂石业务每年摊销等固定成本金额较大，业务尚在开展初期，收入尚无法覆盖成本。

（4）公司学费业务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3,961.00 万元，同比减少 46.06%，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划转出多所小学、中学和高中。公司学费业务 2022 年营业成本为 10,887.83 万元，同比减少 49.65%，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划转出多所小学、中学和高中。

（5）公司工程施工业务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22,654.00 万元，同比增加 64.19%，主要原因系工程施工业务扩张，收入和成本均增加。公司工程施工业务 2022 年营业成本为 21,571.74 万元，同比增加 65.74%，主要原因系工程施工业务扩张，收入和成本均增加。

（6）公司殡葬业务 2022 年营业收入为 681.65 万元，同比增加 35.16%，主要原因系殡葬业务扩张，收入和成本均增加。公司殡葬业务 2022 年营业成本为 341.29 万元，同比增加 31.64%，主要原因系殡葬业务扩张，收入和成本均增加。

（7）公司租赁业务 2022 年毛利率为 15.79%，同比减少 54.01%，主要原因系业务规模扩张，收入增长不及成本。

（8）公司停车费业务 2022 年营业成本为 757.94 万元，同比减少 31.54%，主要原因系业务紧缩，收入和成本均减少。公司停车费业务 2022 年毛利率为 32.83%，同比增加 63.99%，主要原因系营业成本大幅降低。

（9）公司污水处理 2022 年毛利率为 8.35%，同比增加 134.62%，主要原因系污水业务营业成本大幅降低。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1）优化资本结构，实现全面发展

发行人根据“城市建设者、运营商、投资者”的发展定位，围绕“降成本、扩业务、增效益、促发展”的原则，以战略转型和管理提升为主线，精心布局业务板块，拟将集团现有业务整合为城市建设、城市经营、新基建三大主营业务板块，其中城市建设板块，以永兴建设为一级子公司，主要从事土地开发整理、新农村建设、资产经营业务；城市经营板块，以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为一级子公司，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工程建设、资产经营业务；新基建板块，新成立一级子公司和人才集团一级子公司并行负责该板块，下设若干家二级子公司，打造智慧城市、环保产业及人才服务等新兴产业公司。目前，发行人业务板块已基本完成调整，后续发行人将继续依托股东支持优势，进一步整合长兴县国有资产，多渠道筹措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合理运作土地资源，通过重大城建项目的投入以及资本、资产的市场化运作，提升经营的层次和效益，为加速本地区城市化进程服务。

（2）拓展多元业务，实现快速增长

发行人将立足本县自身特色和产业基础，突出规划引领，坚持产城结合、产融结合的发展之路，实现品牌建设、质量提升、资源整合、资本对接、管控优化，打造优质工程、阳光工程，构建城市开发建设、投融资、民生服务等平台，做优城市开发建设核心主业，做强基建、地产、民生等板块，推动集团业务的转型升级、创新优化与协同发展，构建以土地一级开发、政府代建或回购、房地产开发为主，商业地产经营、资产经营管理、股权投资等多种来源为辅的长效收入来源的城市建设开发投融资体系，努力打造成为省内具备较强建设运营实力的大型城市发展投资集团。

（3）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以城市现代化建设为目标，以体制创新和机制创新为动力，坚持在企业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的基础上，加强市场化运作，不断提升企业形象和服务水平，把公司办成具有出色投资实力和资本运作能力的城市建设与运营企业。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长兴县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总体投资规模大、

建设周期长，其进度和成本容易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果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出现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劳动力成本上升、恶劣的自然地理条件影响施工等重大问题，则有可能出现项目实际投资超出预算以及施工期延长的情况，将会影响项目的按期竣工和投入运营，并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出于战略规划考虑，推动公司向实体化经营方向发展，发行人在 2018 年新增了商品贸易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以及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开展经营。

（2）主营业务受政府需求及政策调控影响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的工程项目回款收入主要来源于政府基建需求，若未来政府需求减少或受宏观调控政策影响，导致主营业务中的工程项目建设业务规模减小，可能影响发行人相关业务板块获得收入或政府资本性注入的能力，进而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立足本县自身特色和产业基础，坚持产城结合、产融结合的发展之路，做优城市开发建设核心主业，做强基建、地产、民生等板块，推动集团业务的转型升级、创新优化与协同发展，构建以土地一级开发、政府代建或回购、房地产开发为主，商业地产经营、资产经营管理、股权投资等多种来源为辅的长效收入来源的城市建设开发投融资体系。

（3）投融资管理风险

本公司所承担的部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设期长，投入成本大，工程结算周期较长，成本回收慢，随着一些重点项目陆续开工建设，公司未来几年建设规模将可能进一步扩大，融资规模也可能随之上升，从而增加了公司投融资管理难度和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了完整的投融资规范制度。在公司《财务管理制度》中的第九章“资产管理”及第十章“投融资管理”部分，对公司对外投资业务进行了规范。投资运营部为对外投资业务的主要职能部门，负责制定对外投资实施方案。资产管理部负责集团公司融资筹资方案的编制和实施，开展具体资本运作工作。计划财务部牵头承办公司层面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随着公司融资模式优化，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的变化，不断改进管理方式，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努力降低融资成本。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是由长兴县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运作，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发行人的职员不存在政府公务员兼职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目前其实际控制人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未占用、支配公司的资产。公司的主要资产均有明确的资产权属，并具有相应的处置权。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规范，与政府主管部门不存在从属关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设立了包括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决策、监督和执行相分离的管理体系。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资金管理独立。公司有独立的纳税登记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决策不受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自主决策公司的资金使用，不存在政府部门干预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程序

发行人董事会和总经理对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管理，根据不同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审批关联交易事项。在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或决策时，与之存在关联关系的人员应当回避。

2、关联交易定价机制

交易事项如实行政府定价的，可直接适用政府定价；如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在双方协商的基础上进行定价。如按上述原则无法确定的关联交易价格，或公司监事就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否公允提出质疑的，此时公司会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该关联交易的价格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

3、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安排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需要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规定，对关联交易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7.60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0 长建 02
3、债券代码	167216.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14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7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7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长兴债
3、债券代码	177475.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12.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长兴债
3、债券代码	178837.SH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28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6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7.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21 长建 1
3、债券代码	196839.SH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0 月 2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6.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G21 长建 2
3、债券代码	197822.SH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6.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长建 01
3、债券代码	194125.SH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2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3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3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9.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长建 01
3、债券代码	166397.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3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 长建 02
3、债券代码	194489.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5.96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9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长建 02
3、债券代码	250395.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3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3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长建 04
3、债券代码	250811.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6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G21 长兴 1、21 长兴绿色债 01
3、债券代码	184022.SH、2180341.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8 月 26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2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同时，本期债券第 5 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在第 5 年末偿还剩余全部债券本金,未回售部分债券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5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市停车场建设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19 长兴债、19 长兴城投专项债
3、债券代码	152295.SH、1980298.IB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24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25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7.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 5 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在 2022 年至 2026 年分期兑付,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兑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施	
---	--

1、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一期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G22 长兴 1、22 长兴绿色债 01
3、债券代码	184296.SH、2280117.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2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 年 3 月 22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3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同时，本期债券第 5 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在第 5 年末偿还剩余全部债券本金，未回售部分债券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5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2 年第二期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G22 长兴 2、22 长兴绿色债 02
3、债券代码	184489.SH 、2280320.IB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21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不适用
7、到期日	2029 年 7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3.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2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

	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2711.SH

债券简称：19 长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

第 1 项：根据《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300 个基点，即 2022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60%（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第 2 项：根据《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9 长建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2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8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9 长建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9 长建 01”（债券代码：162711.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500,000 手，回售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不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注销金额为 500,000,000.00 元。

债券代码：166397.SH

债券简称：20 长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债券代码：167216.SH

债券简称：20 长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债券代码：177475.SH

债券简称：20 长兴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债券代码：178837.SH

债券简称：21 长兴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债券代码：196839.SH

债券简称：G21 长建 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债券代码：197822.SH

债券简称：G21 长建 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债券代码：194125.SH

债券简称：22 长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是 ☒ 否

债券代码：194489.SH

债券简称：22 长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债券代码：184022.SH、2180341.IB

债券简称：G21 长兴 1、21 长兴绿色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债券代码：184296.SH、2280117.IB

债券简称：G22 长兴 1、22 长兴绿色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债券代码：250395.SH

债券简称：23 长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债券代码：250811.SH

债券简称：23 长建 04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66397.SH

债券简称：20 长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对违约事件的发生约定了加速清偿措施。

债券代码：167216.SH

债券简称：20 长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对违约事件的发生约定了加速清偿措施。

债券代码：177475.SH

债券简称：20 长兴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了《受托管理协议》，对触发“预计违约”、“实质违约”条款约定了偿债保障措施及救济方案等交叉保护承诺条款。

债券代码：178837.SH

债券简称：21 长兴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了《受托管理协议》，对触发“预计违约”、“实质违约”条款约定了偿债保障措施及救济方案等交叉保护承诺条款。

债券代码：152295.SH、1980298.IB

债券简称：19 长兴债、19 长兴城投专项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机制、加速到期

债券代码：196839.SH

债券简称：G21 长建 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97822.SH

债券简称：G21 长建 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发行人财务承诺、发行人行为限制承诺、资信维持承诺、交叉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94125.SH

债券简称：22 长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94448.SH

债券简称：22 长建 D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94489.SH

债券简称：22 长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84022.SH、2180341.IB

债券简称：G21 长兴 1、21 长兴绿色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已于募集说明书约定违约事件、违约风险处理机制，并已签署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作为投资人保护机制。

债券代码：184296.SH 、2280117.IB

债券简称：G22 长兴 1 、22 长兴绿色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已于募集说明书约定违约事件、违约风险处理机制，并已签署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作为投资人保护机制。

债券代码：184489.SH 、 2280320.IB

债券简称：G22 长兴 2 、 22 长兴绿色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已于募集说明书约定违约事件、违约风险处理机制，并已签署债权代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作为投资人保护机制。

债券代码：250395.SH

债券简称：23 长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承诺

债券代码：250811.SH

债券简称：23 长建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承诺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839.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1
募集资金总额	6.80
使用金额	6.8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所支持的绿色产业及绿色债券支持项目。 其中，拟使用债券募集资金 8 亿元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7 亿元用于长兴县废弃矿区生态环境修复及绿化系统项目二期工程。 发行人承诺，不低于债券募集资金总额的 70%投向约定的绿色产业项目。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及资金配置比例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联合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委联合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0 年版）》（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要求。经深圳诚信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2020 年长兴城市

	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三方评估认证报告》，本次绿色公司债募集资金用途、项目评估与筛选、募集资金管理和信息披露相关的政策全部遵循上证发[2016]13 号文件的要求。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6.78 亿元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工程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项目已完工，运营效益良好。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7822.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2
募集资金总额	6.20
使用金额	6.2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8.2 亿元（含 8.2 亿元）。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全部用于《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所支持的绿色产业及绿色债券支持项目。 其中，拟使用债券募集资金 1.2 亿元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7 亿元用于长兴县废弃矿区生态环境修复及绿化系统项目二期工程。 发行人承诺，债券募集资金总额的 100%投向约定的绿色产业项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向及资金配置比例符合《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15 年版）》（以下简称《目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联合发布的《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年版）》、中国人民银行等三部委联合发布的《绿色债券支持项目目录（2020 年版）》（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要求。经深圳诚信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的《2020 年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第三方评估认证报告》，本次绿色公司债募集资金用途、项目评估与筛选、募集资金管理和信息

	披露相关的政策全部遵循上证发[2016]13 号文件的要求。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6.19 亿元用于长兴县废弃矿区生态环境修复及绿化系统项目二期工程款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项目已完工，运营效益良好。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4125.SH

债券简称	22 长建 01
募集资金总额	9.00
使用金额	9.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10 亿元用于偿还或置换发行人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其中 1.34 亿元用于偿还 17 长兴债，8.66 亿元用于偿还 17 长建债。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8.66 亿元用于偿还 17 长建债，0.34 亿元用于置换 17 长兴债偿债资金）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4448.SH

债券简称	22 长建 D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使用金额	10.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10 亿元用于置换发行人到期公司债券本金，发行人本期募集资金拟置换债务为 21 长建 D1。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1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 21 长建 D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4489.SH

债券简称	22 长建 02
募集资金总额	5.96
使用金额	5.96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 5.96 亿元用于偿还或置换发行人到期的公司债券本金，发行人本期募集资金拟置换债务明细为（17 长兴债）。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5.96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 17 长兴债）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395.SH

债券简称	23 长建 02
募集资金总额	5.00
使用金额	5.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到期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发行人本期募集资金拟置换债务明细为（19 长建 01）。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全部用于偿还 19 长建 0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50811.SH

债券简称	23 长建 04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使用金额	10.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0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正常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发行人到期回售的公司债券本金，发行人本期募集资金拟置换债务明细为（22 长建 D1）。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与募集说明书一致（全部用于偿还 22 长建 D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6397.SH

债券简称	20 长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4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4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

	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4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以及通过外部融资渠道筹集偿债资金。同时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情况时，将至少采取以下偿债保障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67216.SH

债券简称	20 长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5年每年的7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1年至2023年每年的7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5年7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3年7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包括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及偿债保障金专户以及通过外部融资渠道筹集偿债资金。同时发行人承诺，在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情况时，将至少采取以下偿债保障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

	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77475.SH

债券简称	20 长兴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12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为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采取了一系列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制度等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78837.SH

债券简称	21 长兴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6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 6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28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为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采取了一系列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制度等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6839.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10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为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采取了一系列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制度等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7822.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 1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7 年 1 月 5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为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采取了一系列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制度等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4125.SH

债券简称	22 长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3 月 29 日。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3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 3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7 年 3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3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4489.SH

债券简称	22 长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4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 4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7 年 4 月 2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3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4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

	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94448.SH

债券简称	22 长建 D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机制。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2 年 4 月 26 日。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 4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4 月 2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兑付登记日为兑付日之前的第 3 个交易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不向股东分配利润；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52295.SH、1980298.IB

债券简称	19 长兴债、19 长兴城投专项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 1 次，最后 5 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当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本金在 2022 年至 2026 年分期兑付，自本期债

	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起，逐年分别按照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的比例兑付债券本金。每年还本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 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本期债券偿付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项目投资的收益以及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构成的偿债保障措施。此外，公司还将采取各种有效措施以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84022.SH、2180341.IB

债券简称	G21 长兴 1、21 长兴绿色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1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 5 亿元，弹性配售额为 5 亿元。债券期限为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设置的提前偿还条款可分解发行人一次性、大规模还款的压力。此外，本期债券第 5 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债券的票面利率，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期债券部分或全部回售给发行人。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6 年起，发行人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6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总额 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发行人设立了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采取了一系列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制度等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	------

债券代码：184296.SH、2280117.IB

债券简称	G22 长兴 1、22 长兴绿色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10 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 7 亿元，弹性配售额为 3 亿元。债券期限为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设置的提前偿还条款可分解发行人一次性、大规模还款的压力。此外，本期债券第 5 年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债券的票面利率，投资者有权将持有的本期债券部分或全部回售给发行人。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6 年起，发行人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若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6 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总额 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发行人将设立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户，专门用于到期本息偿付；完善并充实已成立的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向、效益评估、偿付资金安排、有关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制定财务预警机制，利用财务计划统筹安排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的本息支付。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执行已议定的制度，并保证制度和人员的连贯性和稳定性，从而保证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兑付。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84489.SH、2280320.IB

债券简称	G22 长兴 2、22 长兴绿色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担保。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3.40 亿元，债券期限为 7 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即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设置的提前偿还条款可分解发行人一次性、大规模还款的压力。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在充分预测未来财务状况的基础上，对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做了充分可行的偿债安排。发行人将设立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户，专门用于到期本息偿付；完善并充实已成立的债券偿付工作小组，专门负责募集资金投向、效益评估、偿付资金安排、有关账户管理、信息披露等工作；制定财务预警机制，利用财务计划统筹安排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债券的本息支付。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执行已议定的制度，并保证制度和人员的连贯性和稳定性，从而保证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兑付。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由发行人统筹协调。发行人将成立债券偿付工作小组，并指定专门人员具体负责债券相关事务，对当年本息兑付的资金来源提前做好安排，以保证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兑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0395.SH

债券简称	23 长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 5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21 日，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3 月 21 日，如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21 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3 月 21 日，如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21 日。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主要包括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资信维持承诺和救济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508111.SH

债券简称	23 长建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 10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4 月 21 日，本期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间每年的 4 月 21 日，如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21 日。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8 年 4 月 21 日，如投资者在本期债券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主要包括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信息披露；资信维持承诺和救济承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 169 号汇金国际大厦西 2 幢 1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增水、李云峰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6397.SH、167216.SH
债券简称	20 长建 01、20 长建 02
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联系人	张赟、王小鹭、施蓉蓉
联系电话	021-20328556

债券代码	177475.SH、178837.SH
债券简称	20 长兴债、21 长兴债
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东楼 2007 室
联系人	陈晓瑜
联系电话	15158114795

债券代码	152295.SH、1980298.IB
债券简称	19 长兴债、19 长兴城投专项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二层
联系人	王崇赫
联系电话	010-85156322

债券代码	196839.SH、197822.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1、G21 长建 2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联系人	李逸辰、陈泓霖
联系电话	13683380772

债券代码	194125.SH、194489.SH
债券简称	22 长建 01、22 长建 02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俞强、刘光新、姜铖
联系电话	13681198498

债券代码	250395.SH、250811.SH
债券简称	23 长建 02、23 长建 04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联系人	晁世军
联系电话	021-20639666

债券代码	184022.SH、2180341.IB、184296.SH、2280117.IB、184489.SH、2280320.IB
债券简称	G21 长兴 1、21 长兴绿色债 01、G22 长兴 1、22 长兴绿色债 01、G22 长兴 2、22 长兴绿色债 02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 4 层
联系人	卢婧、刘双、罗宇超

联系电话	010-88005381
------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6397.SH、167216.SH、152295.SH、1980298.IB、184022.SH、2180341.IB、184296.SH、2280117.IB、184489.SH、2280320.IB
债券简称	20 长建 01、20 长建 02、19 长兴债、19 长兴城投专项债、G21 长兴 1、21 长兴绿色债 01、G22 长兴 1、22 长兴绿色债 01、G22 长兴 2、22 长兴绿色债 02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债券代码	196839.SH、197822.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1、G21 长建 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

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低值易耗品、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4,251.50	0.06	123.80	3,334.17
其他应收款	1,280,916.60	16.75	889,523.31	44.00
其他流动资产	24,516.79	0.32	4,743.93	416.80
债权投资	3,072.37	0.04	-	-
固定资产	197,724.53	2.59	138,983.14	42.27
在建工程	132,122.36	1.73	203,831.60	-35.18
长期待摊费用	11,242.77	0.15	4,916.87	12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773.61	1.07	8,629.65	847.59

发生变动的原因：

注 1：应收票据的变动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注 2：其他应收款的变动系公司基础设施建设板块项目建设往来款增加所致。

注 3：其他流动资产的变动系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和预缴税金增加所致。

注 4：债权投资的变动系增加定期存单及定期存单利息所致。

注 5：固定资产的变动系购置设备、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注 6：在建工程的变动系校史馆工程、生态饮用水源保护、零星工程完工所致。

注 7：长期待摊费用的变动系改造维修费增加所致。

注 8：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变动系苗木资产划入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592,271.67	178,877.94	—	30.20
存货	3,490,205.39	173,238.65	—	4.96
投资性房地产	538,736.61	362,375.26	—	67.26
无形资产	712,695.19	3,446.13	—	0.48
合计	5,333,908.86	717,937.9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 适用 ☒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7.33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4.76 亿元，收回：0.08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2.01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9.28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6.6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 是 ☒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02.94 亿元和 206.7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8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0.98	1.80	127.14	149.93	72.51%
银行贷款	0	5.08	5.96	9.78	20.81	10.0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1.46	0.17	11.26	12.89	6.23%
其他有息债务	0	8.75	7.60	6.80	23.15	11.2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68.9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25.6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5.00 亿元，且共有 16.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321.21 亿元和 362.6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2.91%。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	22.38	1.80	161.62	185.80	51.23%
银行贷款	0	18.71	15.68	97.80	132.18	36.4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5.44	2.04	13.98	21.46	5.92%
其他有息债务	0	8.83	7.60	6.80	23.23	6.4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97.9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2.6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5.00 亿元，且共有 26.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3 亿美元，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美元。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188,737.99	4.33	109,190.71	72.85
合同负债	379,891.53	8.72	260,899.96	45.61
应付职工薪酬	170.42	0.00	249.26	-31.63
应交税费	10,428.47	0.24	7,915.46	31.75
其他应付款	140,906.30	3.23	105,849.25	33.12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注 1：短期借款变动系信用借款和质押借款增加所致。

注 2：合同负债变动系预收商品款和预收物业费增加所致。

注 3：应付职工薪酬金额较小，正常波动。

注 4：应交税费变动系土地增值税增加所致。

注 5：其他应付款变动系对长兴县土地储备中心和长兴县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的应付款增加所致。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9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22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是	100.00%	房地产业	276.12	136.29	14.99	-1.37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	是	51.00%	房地产业	249.98	108.67	13.52	0.53

限公司							
-----	--	--	--	--	--	--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净利润为 28,124.9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448,581.67 万元，主要系公司投资经营的项目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主，资金需求量大，部分项目建设周期长，目前现金流入较少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43.66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7.1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6.5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7.6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84022.SH、2180341.IB
债券简称	G21 长兴 1、21 长兴绿色债 0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债券余额	5.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 3.20 亿元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1.8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项目已完工，收益状况良好。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96839.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债券余额	6.8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拟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及长兴县废弃矿区生态环境修复及绿化系统项目二期工程。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项目已完工，运营效益良好。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97822.SH
债券简称	G21 长建 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债券余额	6.2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期债券拟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及长兴县废弃矿区生态环境修复及绿化系统项目二期工程。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项目已完工，运营效益良好。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4296.SH、2280117.IB
债券简称	G22 长兴 1、22 长兴绿色债 0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债券余额	1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10.00 亿元，其中 6.00 亿元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剩余 4.0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项目已完工，收益状况良好。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184489.SH、2280320.IB
债券简称	G22 长兴 2、22 长兴绿色债 02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债券余额	3.4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3.4 亿元，其中 2.3 亿元用于长兴县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剩余 1.1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项目已完工，收益状况良好。
其他事项	无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2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22,716,713.80	8,372,036,097.52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2,515,000.00	1,238,000.00
应收账款	496,545,857.84	443,934,284.1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543,100,913.40	5,101,178,394.5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2,809,165,983.91	8,895,233,122.8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34,902,053,917.20	30,869,208,110.54
合同资产	36,888,457.32	35,509,729.62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45,167,873.03	47,439,278.25
流动资产合计	58,998,154,716.50	53,765,777,017.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30,723,722.2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30,037,222.23	25,1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542,810,004.79	521,546,091.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074,972.74	81,074,972.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5,387,366,100.00	5,196,952,500.00
固定资产	1,977,245,343.90	1,389,831,442.43
在建工程	1,321,223,588.32	2,038,315,979.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7,126,951,877.58	7,354,309,685.9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2,427,688.50	49,168,74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03,120.48	46,561,728.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7,736,089.61	86,296,548.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78,399,730.37	16,789,207,688.82
资产总计	76,476,554,446.88	70,554,984,706.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87,379,904.01	1,091,907,122.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26,263,094.99	682,603,934.75
预收款项	89,086,721.20	84,865,526.90
合同负债	3,798,915,273.43	2,608,999,594.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704,209.84	2,492,584.72
应交税费	104,284,717.71	79,154,635.40
其他应付款	1,409,062,960.03	1,058,492,467.04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09,562,114.99	4,467,367,074.96
其他流动负债	3,194,626,780.65	3,289,372,367.66
流动负债合计	14,920,885,776.85	13,365,255,308.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11,209,535,677.55	9,497,771,650.00
应付债券	16,561,949,535.63	14,137,439,518.8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418,010,452.64	403,875,302.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6,964,547.10	13,620,36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8,417,591.32	438,882,636.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54,877,804.24	24,491,589,469.32
负债合计	43,575,763,581.09	37,856,844,777.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0	2,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1,409,284,890.92	21,551,862,735.0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910,398,578.09	883,562,963.6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52,964,325.66	246,351,828.6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702,338,839.56	2,489,329,16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574,986,634.24	27,471,106,692.56
少数股东权益	5,325,804,231.56	5,227,033,236.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900,790,865.80	32,698,139,928.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6,476,554,446.88	70,554,984,706.33

公司负责人：武旭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8,527,180.34	3,865,550,938.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收账款	15,980,699.43	59,100,671.1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5,112,800,289.56	4,793,593,346.56
其他应收款	12,670,818,318.49	10,639,932,643.9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10,082,242,739.94	10,394,659,390.1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5,136,974.17	457,896.51
流动资产合计	29,935,506,201.93	30,053,294,886.4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0,723,722.22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6,976,648,489.09	6,881,648,489.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514,972.74	73,514,972.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217,826,900.00	217,290,300.00
固定资产	10,066,737.03	11,128,996.07
在建工程	1,096,139,045.05	1,027,070,045.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49,744,876.57	155,180,433.79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6,216,493.55	22,986,65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57,852.98	15,510,703.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8,639,089.23	8,404,330,592.15
资产总计	38,524,145,291.16	38,457,625,478.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50,368,734.56	697,5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36,375,643.57	142,193,673.80
预收款项	101,370.00	101,370.00
合同负债	377,411,007.23	524,073,245.57
应付职工薪酬	47,987.92	-
应交税费	9,584,448.91	5,313,422.35
其他应付款	1,671,999,468.03	1,370,725,699.2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7,474,619.20	3,323,053,064.06
其他流动负债	2,784,987,232.77	3,123,899,323.60
流动负债合计	7,698,350,512.19	9,186,939,798.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7,672,500.00	2,930,125,000.00
应付债券	13,114,205,935.63	10,550,579,318.82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90,077,994.14	122,662,131.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64,823.39	6,330,673.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68,421,253.16	13,609,697,124.04
负债合计	23,266,771,765.35	22,796,636,922.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0	2,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446,480,269.25	10,916,220,269.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52,964,325.66	246,351,828.67
未分配利润	2,257,928,930.90	2,198,416,45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257,373,525.81	15,660,988,555.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524,145,291.16	38,457,625,478.56

公司负责人：武旭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岐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83,406,472.79	3,217,333,678.30
其中：营业收入	3,283,406,472.79	3,217,333,678.30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877,857,230.68	3,719,440,118.07
其中：营业成本	3,311,047,449.06	3,276,386,173.8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39,355,151.38	29,801,999.76
销售费用	10,858,086.28	22,846,360.08
管理费用	142,061,065.89	120,364,397.38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74,535,478.07	270,041,186.98
其中：利息费用	602,919,864.60	610,808,929.55
利息收入	474,798,683.18	380,754,642.08
加：其他收益	906,308,007.57	895,094,728.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3,136.73	-2,343,054.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73,833.48	-5,338,239.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2,359,000.00	32,995,800.52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312,620.36	-38,143,539.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70,384.58	-1,655,806.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250,108.01	383,841,689.31
加：营业外收入	2,294,196.78	2,231,993.51
减：营业外支出	4,037,428.12	2,608,388.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506,876.67	383,465,294.63
减：所得税费用	8,257,236.73	308,114.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49,639.94	383,157,179.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49,639.94	383,157,179.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622,171.35	298,559,421.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27,468.59	84,597,758.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35,614.46	421,411,036.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35,614.46	421,411,036.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35,614.46	421,411,036.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26,835,614.46	421,411,036.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085,254.40	804,568,215.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6,457,785.81	719,970,457.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627,468.59	84,597,758.79
八、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武旭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岐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1,039,099.08	285,186,758.21
减：营业成本	129,770,751.05	263,669,659.12
税金及附加	805,694.93	3,992,253.72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8,826,070.50	29,941,108.5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6,253,070.74	57,584,616.62
其中：利息费用	291,078,747.99	321,228,881.84
利息收入	405,928,701.89	296,917,938.47
加：其他收益	230,017,878.08	149,297,79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0,696.75	2,995,18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600.00	2,632,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88,598.42	-186,999.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40,088.27	84,737,603.02
加：营业外收入	36,910.00	95,326.80
减：营业外支出	2,157,731.78	1,157,71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419,266.49	83,675,213.82
减：所得税费用	1,294,296.62	611,375.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24,969.87	83,063,838.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24,969.87	83,063,838.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	-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124,969.87	83,063,838.57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武旭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7,129,226.47	5,299,798,444.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348,116.12	21,021,563.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9,838,357.18	3,475,086,04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3,315,699.77	8,795,906,056.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56,736,056.91	6,091,694,916.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	-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83,814.56	212,870,50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617,044.72	62,808,85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0,695,478.05	5,472,603,28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9,132,394.24	11,839,977,56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816,694.47	-3,044,071,50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0,000.36	2,995,18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29,000.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16,611.12	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86,611.48	53,724,186.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271,704.58	296,305,31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077,746.80	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4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66,975.46	77,147,33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456,426.84	374,252,64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769,815.36	-320,528,46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82,345,742.41	15,142,52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093,307.35	2,627,079,66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45,439,049.76	17,769,601,665.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36,078,325.79	9,000,296,159.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1,224,735.57	1,232,271,00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059,833.74	1,289,015,10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2,362,895.11	11,521,582,269.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3,076,154.65	6,248,019,39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3,494.39	24,153,705.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9,203,849.57	2,907,573,13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1,501,119.46	3,473,927,98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2,297,269.89	6,381,501,119.46

公司负责人：武旭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岐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127,164.06	311,323,448.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2,353.00	2,585,595.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4,825,562.75	2,295,163,74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2,975,079.81	2,609,072,79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484,782.23	360,844,114.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91,121.69	5,280,208.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3,955.31	6,473,01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4,016,443.64	7,535,428,06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6,666,302.87	7,908,025,40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691,223.06	-5,298,952,61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0,000.36	2,995,18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	-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16,611.1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86,611.48	52,995,185.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3,101.65	524,165.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4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63,101.65	524,16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76,490.17	52,471,01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71,000,000.00	11,449,19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835,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1,000,000.00	12,284,70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40,527,500.00	5,547,604,760.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1,257,056.69	427,074,438.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2,689.25	83,181,90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4,687,245.94	6,057,861,10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87,245.94	6,226,840,895.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3,494.39	24,153,705.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8,348,453.56	1,004,513,008.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3,105,104.78	1,718,592,09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756,651.22	2,723,105,104.78

公司负责人：武旭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文岐

审计报告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3]310Z0421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3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4
3	合并利润表	5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6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9
7	母公司利润表	10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13
10	财务报表附注	14-119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3]310Z0421 号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城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兴城投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兴城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兴城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兴城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兴城投公司、终



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兴城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兴城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兴城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



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长兴城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为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3]310Z0421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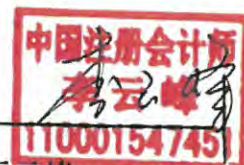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增水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云峰

中国·北京

2023 年 4 月 26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武汉城市圈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5,322,716.713.80	8,372,036,097.52	短期借款	五、20	1,887,379,904.01	1,091,907,12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五、2	42,515,000.00	1,238,000.00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3	496,545,857.64	443,934,284.13	应付账款	五、21	626,263,094.99	682,603,934.7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五、22	89,086,721.20	84,865,526.90
预付款项	五、4	4,543,100,913.40	5,101,178,394.57	合同负债	五、23	3,798,915,273.43	2,608,999,594.75
其他应收款	五、5	12,809,165,983.91	8,895,233,122.88	应付职工薪酬		1,704,209.84	2,492,584.72
存货	五、6	34,902,053,917.20	30,869,208,110.54	应交税费	五、24	104,284,717.71	79,154,635.40
合同资产	五、7	36,888,457.32	35,509,729.62	其他应付款	五、25	1,409,062,960.03	1,058,492,467.04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3,809,562,114.99	4,467,367,074.96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245,167,873.03	47,439,278.2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3,194,626,780.65	3,289,372,367.66
流动资产合计		58,998,154,716.50	53,765,777,017.51	流动负债合计		14,920,885,776.85	13,365,255,308.29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五、9	30,723,722.22	-	长期借款	五、28	11,209,535,677.55	9,497,771,65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五、29	16,561,949,535.63	14,137,439,518.82
长期应收款	五、10	30,037,222.23	25,15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542,810,004.79	521,546,091.47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81,074,972.74	81,074,972.74	租赁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五、30	418,010,452.64	403,875,302.95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5,387,366,100.00	5,196,952,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固定资产	五、14	1,977,245,343.90	1,389,831,442.43	预计负债		-	-
在建工程	五、15	1,321,223,588.32	2,038,315,979.47	递延收益	五、31	16,964,547.10	13,620,361.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448,417,591.32	438,882,636.50
油气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使用权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54,877,804.24	24,491,589,469.32
无形资产	五、16	7,126,951,877.58	7,354,309,685.96	负债合计		43,575,763,581.09	37,856,844,777.61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			
商誉		-	-	实收资本	五、32	2,300,000,000.00	2,3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112,427,688.50	49,168,740.38	其他权益工具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50,803,120.48	46,561,728.26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817,736,089.61	86,296,548.11	永续债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78,399,730.37	16,789,207,688.82	资本公积	五、33	21,409,284,890.92	21,551,862,735.06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34	910,398,578.09	883,562,963.63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35	252,964,325.66	246,351,828.67
				未分配利润	五、36	2,702,338,839.56	2,489,329,16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74,986,634.23	27,471,106,692.56
				少数股东权益		5,325,804,231.55	5,227,033,236.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900,790,865.78	32,698,139,928.72
资产总计		76,476,554,446.87	70,554,984,706.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6,476,554,446.87	70,554,984,706.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淑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波武印旭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83,406,472.79	3,217,333,678.30
其中：营业收入	五、37	3,283,406,472.79	3,217,333,678.30
二、营业总成本		3,877,857,230.68	3,719,440,118.0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7	3,311,047,449.06	3,276,386,173.87
税金及附加	五、38	39,355,151.38	29,801,999.76
销售费用		10,858,086.28	22,846,360.08
管理费用		142,061,065.89	120,364,397.38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39	374,535,478.07	270,041,186.98
其中：利息费用		602,919,864.60	610,808,929.55
利息收入		474,798,683.18	380,754,642.08
加：其他收益	五、40	906,308,007.57	895,094,728.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2,183,136.73	-2,343,054.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73,833.48	-5,338,239.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2,359,000.00	32,995,800.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9,312,620.36	-38,143,539.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1,470,384.58	-1,655,806.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1,250,108.01	383,841,689.31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2,294,196.78	2,231,993.5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4,037,428.12	2,608,388.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506,876.67	383,465,294.63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8,257,236.73	308,114.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49,639.94	383,157,179.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249,639.94	383,157,179.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622,171.35	298,559,421.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1,627,468.59	84,597,758.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35,614.46	421,411,036.0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35,614.46	421,411,036.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35,614.46	421,411,036.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26,835,614.46	421,411,036.00
（8）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变动的金额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08,085,254.40	804,568,215.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6,457,785.81	719,970,457.1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627,468.59	84,597,758.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Saxi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67,129,226.47	5,299,798,444.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348,116.12	21,021,563.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9,838,357.18	3,475,086,04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3,315,699.77	8,795,906,056.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56,736,056.91	6,091,694,916.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083,814.56	212,870,50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9,617,044.72	62,808,85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0,695,478.05	5,472,603,280.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39,132,394.24	11,839,977,560.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816,694.47	-3,044,071,503.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0,000.36	2,995,18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000.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16,611.12	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86,611.48	53,724,186.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271,704.58	296,305,31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077,746.80	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4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66,975.46	77,147,335.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456,426.84	374,252,64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769,815.36	-320,528,46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82,345,742.41	15,142,52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3,093,307.35	2,627,079,66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45,439,049.76	17,769,601,665.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36,078,325.79	9,000,296,159.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1,224,735.57	1,232,271,005.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5,059,833.74	1,289,015,10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22,362,895.10	11,521,582,269.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3,076,154.66	6,248,019,39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3,494.39	24,153,705.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8	-2,279,203,849.56	2,907,573,13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1,501,119.46	3,473,927,982.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2,297,269.90	6,381,501,119.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沈磊洁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sponsible Person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2022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	-	-	21,551,862,735.06	-	883,562,963.63	-	246,351,828.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0,000,000.00	-	-	-	21,551,862,735.06	-	883,562,963.63	-	246,351,828.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2,577,844.14	-	26,835,614.46	-	6,612,496.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835,614.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	-	-	21,409,284,890.92	-	910,398,578.09	-	252,964,325.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波武印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	-	-	19,276,805,877.92	-	29,948,214,968.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163,137,260.50	-	-81,309,446.4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300,000,000.00	-	-	-	19,113,668,617.42	-	29,636,784,457.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436,194,117.64	-	3,061,355,471.1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21,411,036.00	804,568,215.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2,436,194,117.64	-	2,259,787,255.1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3,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	-	-	21,551,862,735.06	-	32,698,139,928.7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848,523,180.34	3,865,550,938.12	短期借款		850,368,734.56	697,58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三、1	15,980,699.43	59,100,671.16	应付账款		136,375,643.57	142,193,673.8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收款项		101,370.00	101,370.00
预付款项		5,112,800,289.56	4,793,593,346.56	合同负债		377,411,007.23	524,073,245.57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2,670,818,318.49	10,639,932,643.90	应付职工薪酬		47,987.92	-
存货		10,082,242,739.94	10,394,659,390.16	应交税费		9,584,448.91	5,313,422.35
合同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1,671,999,468.03	1,370,725,699.20
持有待售资产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7,474,619.20	3,323,053,064.06
其他流动资产		5,136,974.17	457,896.51	其他流动负债		2,784,987,232.77	3,123,899,323.60
流动资产合计		29,935,506,201.93	30,053,294,886.41	流动负债合计		7,698,350,512.19	9,186,939,798.58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30,723,722.22	-	长期借款		2,357,672,500.00	2,930,125,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13,114,205,935.63	10,550,579,318.82
长期应收款		-	-	其中：优先股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6,976,648,489.09	6,881,648,489.09	永续债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514,972.74	73,514,972.74	租赁负债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长期应付款		90,077,994.14	122,662,131.83
投资性房地产		217,826,900.00	217,290,3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固定资产		10,066,737.03	11,128,996.07	预计负债		-	-
在建工程		1,096,139,045.05	1,027,070,045.05	递延收益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64,823.39	6,330,673.39
油气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使用权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68,421,253.16	13,609,697,124.04
无形资产		149,744,876.57	155,180,433.79	负债合计		23,266,771,765.35	22,796,636,922.62
开发支出		-	-	所有者权益：			
商誉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00	2,3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6,216,493.55	22,986,652.04	其他权益工具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57,852.98	15,510,703.37	其中：优先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永续债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88,639,089.23	8,404,330,592.15	资本公积		10,446,480,269.25	10,916,220,269.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52,964,325.66	246,351,828.67
				未分配利润		2,257,928,930.90	2,198,416,45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57,373,525.81	15,660,988,555.94
资产总计		38,524,145,291.16	38,457,625,478.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524,145,291.16	38,457,625,478.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31,039,099.08	285,186,758.21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29,770,751.05	263,669,659.12
税金及附加		805,694.93	3,992,253.72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8,826,070.50	29,941,108.5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26,253,070.74	57,584,616.62
其中：利息费用		291,078,747.99	321,228,881.84
利息收入		405,928,701.89	296,917,938.47
加：其他收益		230,017,878.08	149,297,79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2,590,696.75	2,995,185.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6,600.00	2,632,5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88,598.42	-186,999.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40,088.27	84,737,603.02
加：营业外收入		36,910.00	95,326.80
减：营业外支出		2,157,731.78	1,157,716.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419,266.49	83,675,213.82
减：所得税费用		1,294,296.62	611,375.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24,969.87	83,063,838.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24,969.87	83,063,838.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	-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变动的金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124,969.87	83,063,838.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淑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127,164.06	311,323,448.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2,353.00	2,585,595.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4,825,562.75	2,295,163,74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2,975,079.81	2,609,072,79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484,782.23	360,844,11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91,121.69	5,280,208.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73,955.31	6,473,01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4,016,443.64	7,535,428,06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6,666,302.87	7,908,025,40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3,691,223.06	-5,298,952,612.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0,000.36	2,995,18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916,611.1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86,611.48	52,995,185.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3,101.65	524,165.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4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63,101.65	524,16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76,490.17	52,471,01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71,000,000.00	11,449,192,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0	835,51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1,000,000.00	12,284,70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40,527,500.00	5,547,604,760.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1,257,056.69	427,074,438.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02,689.25	83,181,90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24,687,245.94	6,057,861,104.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87,245.94	6,226,840,895.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3,494.39	24,153,705.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8,348,453.56	1,004,513,008.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3,105,104.78	1,718,592,09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756,651.22	2,723,105,104.7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圣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淑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10,916,220,269.25	-	-	2,198,416,458.02	15,660,988,555.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10,916,220,269.25	-	-	2,198,416,458.02	15,660,988,555.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69,740,000.00	-	-	59,512,472.88	-403,615,030.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124,969.87	66,124,969.8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9,740,000.00				-469,7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612,496.99	-6,612,496.9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12,496.99	-6,612,496.99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10,446,480,269.25	-	-	2,257,928,930.90	15,257,373,525.8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编制单位：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海波

Signature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	-	-	10,354,220,269.25	-	-	-	233,485,144.89	2,085,616,304.01	14,973,321,718.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2,463,866.75	-22,174,800.70	-24,638,667.45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7,024,166.67	63,217,500.00	70,241,666.67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300,000,000.00	-	-	-	10,354,220,269.25	-	-	-	238,045,444.81	2,126,659,003.31	15,018,924,717.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62,000,000.00	-	-	-	8,306,383.86	71,757,454.71	642,063,838.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83,063,838.57	83,063,838.57	83,063,838.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562,000,000.00	-	-	-	-	-	56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562,000,000.00	-	-	-	-	-	56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306,383.86	-11,306,383.86	-3,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8,306,383.86	-8,306,383.86	-
3. 其他	-	-	-	-	-	-	-	-	-	-3,000,000.00	-3,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00	-	-	-	10,916,220,269.25	-	-	-	246,351,828.67	2,198,416,458.02	15,660,988,555.9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波武印旭

沈磊

王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根据 2007 年 3 月 29 日由长兴县人民政府出具的长建[2007]34 号政府抄告单组建的国有独资企业, 公司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由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 15000 万元, 土地使用权出资 35000 万元, 已经由湖州立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湖立会(验)字[2007]第 080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由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 15000 万元, 土地使用权出资 35000 万元, 已经由湖州立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湖立会(验)字[2009]第 041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 实收资本 10 亿元。

2011 年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公司新增股东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时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由新增股东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 土地使用权出资 20000 万元, 已经由湖州立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湖立会(验)字[2011]第 068 号验资报告。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3 亿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3 亿元, 其中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出资人民币 10 亿元, 持有 76.92%股权,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 亿元, 持有 23.08%股权。

2017 年本公司由原名称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变更为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增加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由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 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6 亿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16 亿元, 其中长兴县城市建设发

展中心出资人民币 13 亿元，持有 81.25%股权，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 亿元，持有 18.75%股权。

2019 年 12 月，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长办第 36 号）文件，将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持有的本公司 81.25%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后增加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其中由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货币资金出资 40000 万元，由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 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3 亿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9 亿元，其中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人民币 16 亿元，持有 73.91%股权，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 亿元，持有 26.09%股权。

2020 年 3 月，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2020 年 6 月，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 万元。2020 年 7 月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3 亿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23 亿元，其中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人民币 16 亿元，持有 69.57%股权，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 亿元，持有 26.09%股权，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民币 1 亿元，持有 4.34%股权。

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龙山街道兴国商务楼 1 幢 1206 室；

法定代表人：武旭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27996485876

公司的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公用设施建设；实业投资，土地整理和土地开发，建筑材料销售。（以上范围涉及资质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

（1）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永兴建设	51.00	
2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龙山建设		100.00
3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山物业		100.00
4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龙山商贸		100.00
5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永安建设		100.00
6	长兴珑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珑山旅游		80.00
7	长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		100.00
8	长兴创惠农业有限公司	创惠农业		100.00
9	长兴虹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虹溪污水		100.00
10	长兴虹兴建设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虹兴建设		100.00
11	长兴虹美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虹美村镇		100.00
12	长兴虹韵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虹韵农业		100.00
13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农园文旅		100.00
14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恒途实业		100.00
15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金鼎建设		100.00
16	长兴金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金盛建设		100.00
17	长兴联信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联信拆迁		100.00
18	湖州湖兴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燃新能源		60.00
19	长兴创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创拓环保		67.00
20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滨河实业	100.00	
21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清水水务		100.00
22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房开公司		100.00
23	浙江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建恒建设		100.00
24	浙江丽恒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丽恒运营		100.00
25	长兴东鱼坊历史文化街区管理有限公司	东鱼坊		100.00
26	长兴莱畅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莱畅公司		100.00
27	长兴县民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民福投资		100.00
28	长兴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教育发展		100.00
29	长兴丽恒超市有限公司	丽恒超市		100.00
30	长兴林城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林城清泉		100.00
31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龙新建设		100.00
32	浙江莱润矿业有限公司	莱润矿业		100.00
33	浙江建欣商贸有限公司	建欣商贸		100.00
34	长兴恒运商贸有限公司	恒运商贸		55.00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35	长兴清泉原水有限公司	清泉原水		100.00
36	长兴民祥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民祥殡葬		100.00
37	浙江同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升工程		100.00
38	浙江一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启建设		100.00
39	长兴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人才发展	100.00	
40	长兴雷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雷博人力		100.00
41	长兴县雷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雷博职业		100.00
42	浙江莱硕科技有限公司	莱硕科技	100.00	
43	浙江莱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莱尚科技公司		60.00
44	浙江颐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颐和健康		100.00
45	永鑫（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永鑫保理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长兴民祥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民祥殡葬	2022 年 3 月-12 月	新设立
2	浙江同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升工程	2022 年 3 月-12 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浙江一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启建设	2022 年 9 月-12 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长兴创惠农业有限公司	创惠农业	2022 年 10 月-12 月	新设立
5	湖州湖兴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燃新能源	2022 年 11 月-12 月	新设立
6	长兴创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创拓环保	2022 年 12 月	新设立
7	永鑫（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永鑫保理	2022 年 3 月-12 月	新设立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报告期间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浙江长兴永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永盈投资	2022 年 1 月-2 月	无偿划转
2	长兴县金陵高级中学	金陵高中	2022 年 1 月-6 月	无偿划转
3	长兴县实验中学	实验中学	2022 年 1 月-6 月	无偿划转
4	长兴县实验小学	实验小学	2022 年 1 月-6 月	无偿划转
5	长兴县第二实验小学	第二实验小学	2022 年 1 月-6 月	无偿划转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

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

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

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

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

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

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

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

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其他国有企业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除了组合 1 和组合 3 外的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4 商业保理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2、3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

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4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金融业务风险程度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编制风险程度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1 应收政府部门、其他国有企业款项

合同资产组合2 应收其他除了组合1和组合3外的款项

合同资产组合3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1、2、3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政府部门、其他国有企业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其他除了组合3、组合5、组合6以外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6 应收保证金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1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

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

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开发用土地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

开发成本待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成本转入开发产品。开发产品按建筑面积平均法核算。

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公共配套设施，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实际开发成本分配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

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

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停止权益法核算。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剩余权益性投资，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那部分权益性投资出售前继续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6.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交易情况、交易日期、所在区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在极少的情况下，若有证据表明，本公司首次取得某项非在建投资性房地产（或某项现有房地产在完成建造或开发活动或改变用途后首次成为投资性房地产）时，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不能持续可靠取得的，对该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直至处置，并且假设无残值。

由于企业所处运营环境的变化以及不断变化着影响资产价值的种种因素，必须建立一些假设以便对资产进行价值判断。包括一般假设及特殊假设，其中一般假设包括：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特殊假设包括：

①经济环境稳定假设：是假定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②无重大变化假设：是假定国家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③无不利影响假设：是假定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待估资产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50	5.00	4.75、3.17、1.9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管网	年限平均法	15-30	5.00	3.17-6.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本公司对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按照成本计量。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或入库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个别计价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公益性生物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公益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益性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折旧方法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以及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1.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0、40、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系统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特许经营权	3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

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

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

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 土地出让收入

根据本公司与政府签订的协议约定，本公司接受委托进行一级土地开发取得的收入，按照移交土地的数量和移交土地进度款结算单约定的金额确认收入。

② 工程施工收入

公司的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③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取得产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④ 房产销售收入

房屋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公司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⑤ 工程代建收入

根据本公司与委托方签订的代建工程协议，在工程办理移交手续后，本公司有权依合同约定，向委托方收取结算款。由于委托方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27.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9.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

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

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7。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

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5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

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5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00、9.00、6.00、5.00、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00
房产税	出租收入或房产余值	12.00、1.20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30.00-60.00
资源税	应税收入	6.00

2. 税收优惠

无

3. 其他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78,842.97	109,736.79
银行存款	5,807,828,553.21	8,366,985,558.82
其中：定期存单利息	31,640,055.55	131,292,873.91
其他货币资金	114,809,317.62	4,940,801.91
合计	5,922,716,713.80	8,372,036,097.52

注：期末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见五、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应收票据

种 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2,392,000.00		42,392,000.00	1,115,000.00		1,11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23,000.00		123,000.00	123,000.00		123,000.00
合计	42,515,000.00		42,515,000.00	1,238,000.00		1,238,000.00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918,490.70	35,000,000.00
合计	27,918,490.70	35,000,000.00

(3)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无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23,162,000.16	358,539,569.34
1 至 2 年	117,765,196.59	97,177,788.97
2 至 3 年	73,720,089.34	3,600.00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 年以上	709,079.00	705,479.00
小计	515,356,365.09	456,426,437.31
减：坏账准备	18,810,507.25	12,492,153.18
合计	496,545,857.84	443,934,284.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0,000.00	0.13	66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4,696,365.09	99.87	18,150,507.25	3.53	496,545,857.84
组合 1:	187,459,449.55	36.37	937,297.30	0.50	186,522,152.25
组合 2:	271,847,331.54	52.75	16,659,314.11	6.13	255,188,017.43
组合 3:					
组合 4:	55,389,584.00	10.75	553,895.84	1.00	54,835,688.16
合计	515,356,365.09	100.00	18,810,507.25	3.65	496,545,857.8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组合 1 计提坏账准备的期末大额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管理中心	82,104,954.85	410,524.77	0.50
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45,384,779.93	226,923.90	0.50
长兴申源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8,807,715.42	144,038.58	0.50
合计	156,297,450.20	781,487.25	0.50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组合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5,024,704.40	11,251,235.24	5.00
1-2 年	45,012,586.77	4,501,258.68	10.00
2-3 年	1,806,440.37	903,220.19	50.00
3 年以上	3,600.00	3,600.00	100.00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合计	271,847,331.54	16,659,314.11	6.13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按简化模型计提)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0,000.00	0.14	66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766,437.31	99.86	11,832,153.18	2.60	443,934,284.13
组合 1:	246,225,924.48	53.95	1,231,129.62	0.50	244,994,794.86
组合 2:	209,540,512.83	45.91	10,601,023.56	5.06	198,939,489.27
组合 3:					
合计	456,426,437.31	100.00	12,492,153.18	2.74	443,934,284.13

(3)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2,492,153.18	6,525,409.70	207,055.63			18,810,507.25
合计	12,492,153.18	6,525,409.70	207,055.63			18,810,507.2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管理中心	82,104,954.8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15.93	410,524.77
浙江贵泉工贸有限公司	80,150,318.82	1 年以内、1-2 年	15.55	2,737,680.68
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度假区管理委员会	45,384,779.93	2-3 年	8.81	226,923.90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40,744,587.27	1 年以内	7.91	2,037,229.36
浙江祥景贸易有限公司	33,812,935.51	1 年以内	6.56	1,690,646.78
合计	282,197,576.38		54.76	7,103,005.49

4.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3,396,000.39	10.20	1,288,260,595.74	25.25
1 至 2 年	267,586,628.44	5.89	3,948,096.40	0.08
2 至 3 年	3,148,582.14	0.07	210,430,581.00	4.13
3 年以上	3,808,969,702.43	83.84	3,598,539,121.43	70.54
合计	4,543,100,913.40	100.00	5,101,178,394.57	100.00

(2) 按单位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594,960,212.13	79.13
长兴县人民政府雒城街道办事处	546,405,231.00	12.03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4.62
浙江标达商贸有限公司	48,851,731.99	1.08
长兴县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	35,015,504.00	0.77
合计	4,435,232,679.12	97.63

5.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09,165,983.91	8,895,233,122.88
合计	12,809,165,983.91	8,895,233,122.88

(2) 应收利息：无

(3) 应收股利：无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610,488,263.60	3,740,663,069.33
1 至 2 年	1,456,380,272.25	1,307,305,284.32
2 至 3 年	739,934,228.39	2,159,688,041.40
3 年以上	2,194,976,842.70	1,870,458,014.58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小计	13,001,779,606.94	9,078,114,409.63
减：坏账准备	192,613,623.03	182,881,286.75
合计	12,809,165,983.91	8,895,233,122.88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 阶段	12,958,160,402.21	148,994,418.30	12,809,165,983.91	9,047,842,888.90	152,609,766.02	8,895,233,122.88
第二 阶段						
第三 阶段	43,619,204.73	43,619,204.73		30,271,520.73	30,271,520.73	
合计	13,001,779,606.94	192,613,623.03	12,809,165,983.91	9,078,114,409.63	182,881,286.75	8,895,233,122.88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58,160,402.21	1.15	148,994,418.30	12,809,165,983.91
组合 3:	12,787,669,667.54	0.50	63,938,348.37	12,723,731,319.17
组合 4:	107,889,273.73	77.10	83,178,026.08	24,711,247.65
组合 5:				
组合 6:	62,601,460.94	3.00	1,878,043.85	60,723,417.09
合计	12,958,160,402.21	1.15	148,994,418.30	12,809,165,983.9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组合 3 计提坏账准备的期末大额其他应收款前五情况如下：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78,529,074.14	18,892,645.38	0.50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管理中心	3,325,235,806.59	16,626,179.04	0.50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33,067,646.63	6,665,338.23	0.50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47,005,436.25	3,735,027.18	0.50
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726,298,746.05	3,631,493.73	0.50
合计	9,910,136,709.66	49,550,683.56	0.5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组合 4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540,752.90	727,037.65	5.00
1 至 2 年	1,493,329.74	149,332.97	10.00
2 至 3 年	19,107,071.24	9,553,535.61	50.00
3 年以上	72,748,119.85	72,748,119.85	100.00
合计	107,889,273.73	83,178,026.08	77.1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82,881,286.75	30,139,910.84	17,145,644.55		-3,261,930.01	192,613,623.03
合计	182,881,286.75	30,139,910.84	17,145,644.55		-3,261,930.01	192,613,623.03

④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78,529,074.1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29.06	18,892,645.38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管理中心	往来款	3,325,235,806.59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5 年以上	25.58	16,626,179.04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33,067,646.63	1 年以内、1-2 年	10.25	6,665,338.23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7,005,436.2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5.75	3,735,027.18
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往来款	726,298,746.05	3-4 年、4-5 年、5 年以上	5.59	3,631,493.73
合计		9,910,136,709.66		76.23	49,550,683.56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229,997.43		229,997.43
原材料及库存商品	128,506,390.80		128,506,390.80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产品	883,952,236.22		883,952,236.22
开发成本	13,132,992,895.62		13,132,992,895.62
合同履约成本	20,756,372,397.13		20,756,372,397.13
合计	34,902,053,917.20		34,902,053,917.20

(续上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220,674.73		220,674.73
原材料及库存商品	69,409,737.94		69,409,737.94
开发产品	1,041,402,213.72		1,041,402,213.72
开发成本	10,039,988,715.06		10,039,988,715.06
合同履约成本	19,718,186,769.09		19,718,186,769.09
合计	30,869,208,110.54		30,869,208,110.54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0,014,647.94	3,126,190.62	36,888,457.32	37,165,535.66	1,655,806.04	35,509,729.62
小计	40,014,647.94	3,126,190.62	36,888,457.32	37,165,535.66	1,655,806.04	35,509,729.62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合计	40,014,647.94	3,126,190.62	36,888,457.32	37,165,535.66	1,655,806.04	35,509,729.62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0,014,647.94	100.00	3,126,190.62	7.81	36,888,457.32
组合 1					
组合 2	38,729,640.85	96.79	3,119,765.58	8.06	35,609,875.27
组合 3	1,285,007.09	3.21	6,425.04	0.50	1,278,582.05
合计	40,014,647.94	100.00	3,126,190.62	7.81	36,888,457.32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2021年12月 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2年12月 31日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655,806.04	1,470,384.58			3,126,190.62
合计	1,655,806.04	1,470,384.58			3,126,190.62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25,017,303.14	1,440,748.21
预缴税金	115,013,595.72	45,998,530.04
定期存单	5,040,000.00	
定期存单利息	96,974.17	
合计	245,167,873.03	47,439,278.25

9.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单	30,000,000.00		30,000,000.00			
定期存单利息	723,722.22		723,722.22			
小计	30,723,722.22		30,723,722.22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合计	30,723,722.22		30,723,722.22			

1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23,650,000.00		23,650,000.00	23,650,000.00		23,650,000.00
借款保证金	6,387,222.23		6,387,222.23	1,5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30,037,222.23		30,037,222.23	25,150,000.00		25,15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037,222.23		30,037,222.23	25,150,000.00		25,150,000.00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30,037,222.23		30,037,222.23	25,150,000.00		25,150,000.00

1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浙江德清之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6,970.14			-151,500.82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20,318,144.45			-4,832,226.98		
湖州诚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000,976.88			216,129.59		
浙江捷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984,634.00		-1,057.58		
浙江丽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3,053,112.80		-5,177.69		
小计	521,546,091.47	26,037,746.80		-4,773,833.48		
合计	521,546,091.47	26,037,746.80		-4,773,833.4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浙江德清之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469.32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5,485,917.47	
湖州诚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217,106.47	
浙江捷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983,576.42	
浙江丽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3,047,935.11	
小计				542,810,004.79	
合计				542,810,004.79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81,074,972.74	81,074,972.74
其中：长兴浙永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560,000.00	7,560,000.00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73,514,972.74	73,514,972.74
合计	81,074,972.74	81,074,972.74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情况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长兴浙永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该项投资为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浙江浙能长兴发电有限公司	1,770,000.36				该项投资为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2021年12月31日	5,196,952,500.00	5,196,952,5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413,600.00	190,413,600.00
(1) 固定资产转入	157,504,944.02	157,504,944.02
(2) 购入		
(2) 划拨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3) 公允价值变动	32,908,655.98	32,908,655.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公允价值变动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387,366,100.00	5,387,366,100.00

14.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977,245,343.90	1,389,831,442.4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77,245,343.90	1,389,831,442.43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电子设备	管网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24,340,660.71	1,827,355.33	25,548,074.82	7,621,181.44	27,965,120.74	23,988,999.98	94,794,839.11	121,358,920.82	1,727,445,152.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16,346.80	1,290,197.69	21,465,046.14	441,902.46	18,690,806.29	31,369,223.58	46,868,471.63	958,041,205.62	1,095,083,200.21
(1) 购置	15,928,442.39	1,290,197.69	21,412,946.14	441,902.46	18,158,806.29	31,085,577.41	46,852,096.99	141,554.00	135,311,523.37
(2) 在建工程转入	987,904.41		52,100.00		532,000.00	283,646.17	16,374.64	957,899,651.62	959,771,676.84
(3) 划拨									
3. 本期减少金额	561,461,740.13		18,879,139.77	1,214,996.87	9,538,148.11	-	-	40,016,269.10	631,110,293.98
(1) 处置或报废			93,088.00						93,088.0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7,504,944.02								157,504,944.02
(3) 合并减少	316,956,796.11		18,707,687.80	1,214,996.87	9,538,148.11			40,016,269.10	386,433,897.99
(4) 其他减少	87,000,000.00		78,363.97						87,078,363.97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79,795,267.38	3,117,553.02	28,133,981.19	6,848,087.03	37,117,778.92	55,358,223.56	141,663,310.74	1,039,383,857.34	2,191,418,059.18
二、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3,526,641.17	423,669.14	15,948,394.60	5,205,097.65	6,507,765.15	8,805,036.69	7,623,222.00	39,573,884.12	337,613,710.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8,504,374.85	407,478.43	23,214,369.83	629,652.36	1,394,305.00	3,163,257.69	338,109.37	2,076,067.51	59,727,615.04
(1) 计提	28,504,374.85	407,478.43	23,214,369.83	629,652.36	1,394,305.00	3,163,257.69	338,109.37	2,076,067.51	59,727,615.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096,797.86		12,399,322.48	1,021,717.23	5,392,799.56			22,257,973.15	183,168,610.28
(1) 处置或报废			89,865.80						89,865.80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电子设备	管网设备	其他	合计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5,231,163.30								5,231,163.30
(3) 合并减少	98,253,634.56		12,275,607.76	1,021,717.23	5,392,799.56			22,257,973.15	139,201,732.26
(4) 其他减少	38,612,000.00		33,848.92						38,645,848.92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9,934,218.16	831,147.57	26,763,441.95	4,813,032.78	2,509,270.59	11,968,294.38	7,961,331.37	19,391,978.48	214,172,715.28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 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739,861,049.22	2,286,405.45	1,370,539.24	2,035,054.25	34,608,508.33	43,389,929.18	133,701,979.37	1,019,991,878.86	1,977,245,343.90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70,814,019.54	1,403,686.19	9,599,680.22	2,416,083.79	21,457,355.59	15,183,963.29	87,171,617.11	81,785,036.70	1,389,831,442.43

②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3) 固定资产清理

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值 403,319,220.10 元的房屋建筑物，权属证明尚未办妥。

15.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321,223,588.32	2,038,315,979.47
工程物资		
合计	1,321,223,588.32	2,038,315,979.47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心城区停车场工程项目	1,095,905,045.05		1,095,905,045.05	1,026,836,045.05		1,026,836,045.05
幼儿园	22,779,013.35		22,779,013.35	20,366,096.58		20,366,096.58
石英村农村饮用水达标工程	3,572,358.39		3,572,358.39	3,572,358.39		3,572,358.39
林城水厂改造工程	6,462,354.31		6,462,354.31	5,404,818.92		5,404,818.92
长兴高铁站停车改造工程	4,921,657.27		4,921,657.27	4,197,657.27		4,197,657.27
校史馆工程				1,836,658.00		1,836,658.00
化验室项目	1,806,965.90		1,806,965.90	1,806,965.90		1,806,965.90
陈王路 LED 电子屏施工项目	1,408,198.30		1,408,198.30	1,408,198.30		1,408,198.30
守灵堂二期	5,444,605.24		5,444,605.24	458,842.00		458,842.00
清泉水厂零星提升改造维修工程	10,657,270.56		10,657,270.56	2,918,917.85		2,918,917.85
其他工程	3,002,407.13		3,002,407.13	2,067,050.47		2,067,050.47
生态饮用水源保护				928,524,368.91		928,524,368.91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长兴校区	163,279,697.01		163,279,697.01			
零星工程				37,624,970.03		37,624,970.03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灵资产管理平台	234,000.00		234,000.00	234,000.00		234,000.00
颐和健康银杏树 (长兴) 健康生活 社区项目	636,018.87		636,018.87	82,547.17		82,547.17
人才大厦项目	1,113,996.94		1,113,996.94	976,484.63		976,484.63
合计	1,321,223,588.32		1,321,223,588.32	2,038,315,979.47		2,038,315,979.47

② 本期在建工程项目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无

16.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系统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82,461,976.68	3,919,700.34	7,181,029,900.00		7,767,411,577.02
2. 本期增加金额	47,651,430.94	1,343,332.54	20,243,500.00	3,240,000.00	72,478,263.48
(1) 购置	47,651,430.94	1,343,332.54	20,243,500.00	3,240,000.00	72,478,26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80,650,000.00	394,310.17			81,044,310.17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80,650,000.00	394,310.17			81,044,310.17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49,463,407.62	4,868,722.71	7,201,273,400.00	3,240,000.00	7,758,845,530.33
二、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6,867,194.37	1,294,152.53	294,940,544.16		413,101,891.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44,868.29	1,053,452.37	234,165,526.65		248,163,847.31
(1) 计提	12,944,868.29	1,053,452.37	234,165,526.65		248,163,847.31
3. 本期减少金额	29,074,000.12	298,085.50			29,372,085.62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29,074,000.12	298,085.50			29,372,085.62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0,738,062.54	2,049,519.40	529,106,070.81		631,893,652.75
三、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系统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1) 处置					
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448,725,345.08	2,819,203.31	6,672,167,329.19	3,240,000.00	7,126,951,877.58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465,594,782.31	2,625,547.81	6,886,089,355.84		7,354,309,685.96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改造维修费	2,374,627.73	67,039,921.71	1,250,456.10		68,164,093.34
融资顾问费	45,844,934.52	7,136,363.64	9,538,513.05		43,442,785.11
其他	949,178.13		128,368.08		820,810.05
合计	49,168,740.38	74,176,285.35	10,917,337.23		112,427,688.5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26,190.62	781,547.66	1,655,806.04	413,951.51
信用减值准备	200,086,291.01	50,021,572.82	184,591,106.77	46,147,776.75
合计	203,212,481.63	50,803,120.48	186,246,912.81	46,561,728.26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1,793,670,365.30	448,417,591.32	1,755,530,546.02	438,882,636.50
合计	1,793,670,365.30	448,417,591.32	1,755,530,546.02	438,882,636.5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37,839.27	10,782,333.15
合计	11,337,839.27	10,782,333.15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苗木资产	730,532,600.00	
中心幼儿园	52,108,627.13	51,541,991.13
龙山新区幼儿园	35,094,862.48	34,754,556.98
合计	817,736,089.61	86,296,548.11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522,000,000.00	500,000,000.00
信用借款	642,300,000.00	285,000,000.00
抵押借款		7,350,000.00
质押借款	721,400,000.00	301,500,000.00
应付利息	1,679,904.01	-1,942,877.89
合计	1,887,379,904.01	1,091,907,122.11

21.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4,475,956.61	254,906,572.36
1-2 年	116,599,271.49	66,920,507.30
2-3 年	61,606,063.03	82,010,282.68
3 年以上	343,581,803.86	278,766,572.41
合计	626,263,094.99	682,603,934.75

(2) 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款项如下

项目	余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
宝钢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122,460,972.30	19.55
中城投荣欣(浙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946,355.39	8.29
浙江长兴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42,191,250.83	6.74
长兴中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889,932.94	4.93
浙江省长兴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28,376,611.07	4.53
合计	275,865,122.53	44.04

22.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887,366.81	8,436,412.85
1-2 年	604,573.67	77,812.40
2-3 年	76,812.40	2,500,000.00
3 年以上	70,517,968.32	73,851,301.65
合计	89,086,721.20	84,865,526.90

(2) 大额预收款项明细如下

项目	余额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
长兴深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2	78.58
合计	70,000,000.02	78.58

23. 合同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2,663,141,072.32	1,427,366,097.19
预收工程款	1,134,312,205.74	1,180,683,323.98
预收物业费	1,461,995.37	950,173.58
合计	3,798,915,273.43	2,608,999,594.75

(2) 大额合同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余额	占合同负债余额比例 (%)
兰园预收房款	2,496,741,063.30	65.72
长兴县太湖高级中学	194,174,757.28	5.11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管理中心	144,979,200.92	3.82
长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8,353,061.51	3.64
长兴县人民医院	100,484,403.67	2.65
合计	3,074,732,486.68	80.94

24.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1,236,671.85	14,550,395.35
企业所得税	46,552,981.71	43,311,259.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53,485.35	1,848,554.83
房产税	6,215,472.77	5,995,140.32
土地使用税	8,365,633.32	7,576,938.43
土地增值税	27,555,335.59	4,158,927.79
个人所得税	725.24	-162.93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印花税	62,697.82	106,596.47
教育费附加	1,137,831.70	950,503.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8,948.79	586,809.66
水利建设基金	11,429.05	11,629.05
资源税	95,460.85	
其他	48,043.67	58,043.68
合计	104,284,717.71	79,154,635.40

25.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09,062,960.03	1,058,492,467.04
合计	1,409,062,960.03	1,058,492,467.04

(2) 应付利息：无

(3) 应付股利：无

(4) 其他应付款

①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37,798,045.70	543,848,525.73
1 至 2 年	694,362,470.53	138,453,467.93
2 至 3 年	133,527,394.68	216,873,574.58
3 年以上	243,375,049.12	159,316,898.80
合计	1,409,062,960.03	1,058,492,467.04

②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例 (%)
长兴县土地储备中心	443,675,316.32	31.49
长兴县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	81,971,945.86	5.82
长兴绿恒建设有限公司	75,037,270.42	5.33
合计：	600,684,532.60	42.64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43,111,050.00	1,712,196,05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68,320,000.00	2,175,548,5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28,455,226.42	153,126,343.82
一年内到期的应计利息	369,675,838.57	426,496,181.14
合计	3,809,562,114.99	4,467,367,074.96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项目	金额
保证借款	894,121,050.00
质押借款	272,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16,24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812,75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48,000,000.00
合计	2,143,111,050.00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1 长建 D1		1,000,000,000.00
21 长兴建投 CP001		500,000,000.00
21 长兴建投 SCP002		500,000,000.00
21 浙长兴城建 ZR001		600,000,000.00
建设银行长兴城投 2021 年度第二期 债权融资计划		440,000,000.00
国诚短期借款	120,000,000.00	
22 长兴建投 SCP001	500,000,000.00	
江苏银行理财直融	255,000,000.00	
22 长建 D1	1,000,000,000.00	
杭州银行理财直融	470,000,000.00	
工商银行理财直融	50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319,378,613.99	196,898,696.43
应计利息	30,248,166.66	52,473,671.23
合计	3,194,626,780.65	3,289,372,367.66

28.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70,000,000.00
保证借款	7,726,896,650.00	6,103,517,700.00
抵押借款	548,000,000.00	378,000,000.00
质押借款	493,625,000.00	377,7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116,240,000.00	1,04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258,385,077.55	2,783,25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09,500,000.00	257,500,000.00
小计	13,352,646,727.55	11,209,967,7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43,111,050.00	1,712,196,050.00
合计	11,209,535,677.55	9,497,771,650.00

29.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 长兴城投 PPN（第二期）		597,270,000.00
19 长兴城投专项债	536,530,997.29	715,584,905.65
19 长建 01		498,616,509.45
20 长建 01		597,600,000.00
20 长建 02	498,776,000.00	498,286,400.00
20 长兴债	1,266,571,000.00	1,265,428,000.00
CHXIN 绿色美元债（第一期）	835,752,000.00	765,084,000.00
CHXIN 绿色美元债（第二期）	1,231,065,968.95	1,114,460,632.29
21 长兴债	727,700,500.00	727,043,500.00
21 城投 PPN001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1 长兴绿色企业债	496,964,285.72	496,428,571.43
MTN001 乡村振兴	998,240,000.00	997,760,000.00
绿色债 G21 长建 1	679,061,600.00	678,816,800.00
21 城投 PPN002	498,560,000.00	498,200,000.00
21 浙长兴城建 ZR003	400,000,000.00	500,000,000.00
绿色债 G21 长建 2	619,244,000.00	
22 长兴城投 PPN001	900,000,000.00	
22 长兴绿色债 01	993,625,000.00	
22 长建 1	899,661,825.00	
22 长建 02	595,767,758.67	
22 长兴绿色债 02	336,685,000.00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 永兴债		807,651,000.00
19 永兴 02		688,218,000.00
20 永兴绿色债	557,400,000.00	696,800,000.00
20 永兴 03	997,416,000.00	996,504,000.00
21 永兴 01	398,253,600.00	397,687,200.00
22 永兴 01	807,894,000.00	
22 永兴 02	686,780,000.00	
合计	16,561,949,535.63	14,137,439,518.8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17 长兴债	100.00	2017-3-21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30,000,000.00	629,853,000.00	629,853,000.00
17 长兴债	100.00	2017-4-6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870,000,000.00	865,695,500.00	865,695,500.00
19 长兴城投 PPN（第二期）	100.00	2019-3-22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00,000,000.00	597,270,000.00	
19 长兴城投专项债	100.00	2019-9-24	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900,000,000.00	895,584,905.65	180,000,000.00
19 长兴 01	100.00	2019-12-17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00,000,000.00	498,616,509.45	
20 长兴 01	100.00	2020-4-3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00,000,000.00	597,600,000.00	
20 长兴 02	100.00	2020-7-13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00,000,000.00	498,286,400.00	
20 长兴债	100.00	2020-12-30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1,270,000,000.00	1,265,428,000.00	
CHXIN 绿色美元债（第一期）	100.00	2021-1-14	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765,084,000.00	765,084,000.00	
CHXIN 绿色美元债（第二期）	100.00	2021-5-27	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1,152,000,000.00	1,114,460,632.29	
21 长兴债	100.00	2021-6-28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730,000,000.00	727,043,500.00	
21 城投 PPN001	100.00	2021-8-25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1 长兴绿色企业债	100.00	2021-8-26	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00,000,000.00	496,428,571.43	
MTN001 乡村振兴	100.00	2021-9-6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1,000,000,000.00	997,760,000.00	
绿色债 G21 长建 1	100.00	2021-10-20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80,000,000.00	678,816,800.00	
21 城投 PPN002	100.00	2021-12-29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00,000,000.00	498,200,000.00	
21 浙长兴城建 ZR003	100.00	2021-10-28	3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博时-长兴建设-202101	100.00	2021-3-1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绿色债 G21 长建 2	100.00	2022-1-5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20,000,000.00		
22 长兴城投 PPN001	100.00	2022-1-27	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900,000,000.00		
22 长兴绿色债 01	100.00	2022-3-22	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1,000,0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22 长建 1	100.00	2022-3-29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900,000,000.00		
22 长建 02	100.00	2022-4-29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96,000,000.00		
22 长兴绿色债 02	100.00	2022-7-21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340,000,000.00		
19 永兴债	100.00	2019-5-22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810,000,000.00	807,651,000.00	
19 永兴 02	100.00	2019-9-27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90,000,000.00	688,218,000.00	
20 永兴绿色债	100.00	2020-4-16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700,000,000.00	696,800,000.00	
20 永兴 03	100.00	2020-10-30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1,000,000,000.00	996,504,000.00	
21 永兴 01	100.00	2021-2-9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400,000,000.00	397,687,200.00	
22 永兴 01	100.00	2022-5-9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810,000,000.00		
22 永兴 02	100.00	2022-9-20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90,000,000.00		
合计				22,253,084,000.00	16,312,988,018.82	2,175,548,500.00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承销费	发行费摊销	汇兑损益	本期偿还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17 长兴债			147,000.00		630,000,000.00	-	
17 长建债			4,304,500.00		870,000,000.00	-	
19 长兴城投 PPN (第二期)			2,730,000.00		600,000,000.00	-	
19 长兴城投专项债			946,091.64		180,000,000.00	716,530,997.29	180,000,000.00
19 长建 01			1,383,490.55		500,000,000.00	-	
20 长建 01			720,000.00			598,320,000.00	598,320,000.00
20 长建 02			489,600.00			498,776,000.00	
20 长兴债			1,143,000.00			1,266,571,000.00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承销费	发行费摊销	汇兑损益	本期偿还	2022年12月31 日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 期金额
CHXIN 绿色美元债（第一期）				70,668,000.00		835,752,000.00	
CHXIN 绿色美元债（第二期）			13,775,905.82	102,829,430.84		1,231,065,968.95	
21 长兴债			657,000.00			727,700,500.00	
21 城投 PPN001						600,000,000.00	
21 长兴绿色企业债			535,714.29			496,964,285.72	
MTN001 乡村振兴			480,000.00			998,240,000.00	
绿色债 G21 长建 1			244,800.00			679,061,600.00	
21 城投 PPN002			360,000.00			498,560,000.00	
21 浙长兴城建 ZR003					50,000,000.00	450,000,000.00	50,000,000.00
博时-长兴建投-202101					500,000,000.00	-	
绿色债 G21 长建 2	620,000,000.00	1,134,000.00	378,000.00			619,244,000.00	
22 长兴城投 PPN001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22 长兴绿色债 01	1,000,000,000.00	7,500,000.00	1,125,000.00			993,625,000.00	
22 长建 1	900,000,000.00	450,900.00	112,725.00			899,661,825.00	
22 长建 02	596,000,000.00	298,596.00	66,354.67			595,767,758.67	
22 长兴绿色债 02	340,000,000.00	3,570,000.00	255,000.00			336,685,000.00	
19 永兴债			2,349,000.00		810,000,000.00		
19 永兴 02			1,782,000.00		690,000,000.00		
20 永兴绿色债			600,000.00			697,400,000.00	140,000,000.00
20 永兴 03			912,000.00			997,416,000.00	
21 永兴 01			566,400.00			398,253,600.00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承销费	发行费摊销	汇兑损益	本期偿还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22 永兴 01	810,000,000.00	2,430,000.00	324,000.00			807,894,000.00	
22 永兴 02	690,000,000.00	3,450,000.00	230,000.00			686,780,000.00	
合计	5,856,000,000.00	18,833,496.00	36,617,581.97	173,497,430.84	4,830,000,000.00	17,530,269,535.63	968,320,000.00

30.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653,339,423.26	463,875,390.97
专项应付款	93,126,255.80	93,126,255.80
小计	746,465,679.06	557,001,646.7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328,455,226.42	153,126,343.82
合计	418,010,452.64	403,875,302.95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653,339,423.26	463,875,390.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328,455,226.42	153,126,343.82
合计	324,884,196.84	310,749,047.15

(3)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中央公租房建设款	21,020,000.00			21,020,000.00	专项资金
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462,737.02			462,737.02	专项资金
廉租房建设资金	25,594,802.88			25,594,802.88	专项资金
保障房建设资金	10,925,400.00			10,925,400.00	专项资金
城乡工业化资金	750,000.00			750,000.00	专项资金
政府水利补助款	6,037,500.00			6,037,500.00	专项资金
县财政道路补贴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专项资金
培智学校工程款	4,900,000.00			4,900,000.00	专项资金
长兴县档案馆、图书馆消防监控系统 和周边路灯改造	1,000,000.00			1,000,000.00	专项资金
长一中启动资金	9,335,815.90			9,335,815.90	专项资金
中心城区污水款补助	2,800,000.00			2,800,000.00	专项资金
道路无障碍改造款	300,000.00			300,000.00	专项资金
合计	93,126,255.80			93,126,255.80	

31.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13,620,361.05	3,600,000.00	255,813.95	16,964,547.10
合计	13,620,361.05	3,600,000.00	255,813.95	16,964,547.10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0,744,186.05			255,813.95		10,488,372.10	与资产相关
林城镇石英村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工程建设补助款	2,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林城政府午山岗供水主管管网改造补助款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1 号地块征地补偿款	260,075.00					260,075.00	与资产相关
林城镇太傅砖瓦厂园区管道工程建设补助款	18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际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南片区 DN200PE 主管新建工程	136,100.00					136,100.00	与资产相关
林城镇周吴芥村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工程补助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守灵堂二期补助款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620,361.05	3,600,000.00		255,813.95		16,964,547.10	

3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	出资金额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34	100,000,000.00			4.34	100,000,000.00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09	600,000,000.00			26.09	600,000,000.00
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69.57	1,600,000,000.00			69.57	1,600,000,000.00
合计	100.00	2,300,000,000.00			100.00	2,300,000,000.00

33.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35,913,781.34			235,913,781.34
其他资本公积	21,315,948,953.72	769,192,189.12	911,770,033.26	21,173,371,109.58
合计	21,551,862,735.06	769,192,189.12	911,770,033.26	21,409,284,890.92

资本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年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文件，无偿划入苗木资产作为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资本公积 730,532,600.00 元；

2) 本年无偿划出长兴县金陵高级中学、长兴县实验中学、长兴县实验小学、长兴县第二实验小学，减少资本公积 393,642,033.26 元。

3) 根据文件，将长兴教育发展有限公司位于雉城镇高山岭村金莲桥村，土地权证编号为长土国用 2004 第 1-1121 号的土地使用权无偿划出，减少资本公积 46,585,000.00 元。无偿划出长中后勤房，减少资本公积 1,803,000.00 元。

4) 根据董事会决议长城投董 (2022) 1 号，同意将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长兴永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给长兴绿恒建设有限公司，因浙江长兴永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划出时净资产为 -75,803,115.93 故增加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5,803,115.93 元。根据母公司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其 51% 的持股比例，实际影响合并报表资本公积金额为 38,659,589.12 元。

5) 根据文件，无偿划出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鸡笼山 A、B 地块，减少资本公积 469,740,000.00 元。

34.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本期发生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 期计入 其他综 合收益 当期转 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883,562,963.63	35,780,819.28			8,945,204.82	26,835,614.46		910,398,578.09
其中：权益 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转换日投资 性房地产调 整其他综合 收益	883,562,963.63	35,780,819.28			8,945,204.82	26,835,614.46		910,398,578.09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883,562,963.63	35,780,819.28			8,945,204.82	26,835,614.46		910,398,578.09

35.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46,351,828.67	6,612,496.99		252,964,325.66
合计	246,351,828.67	6,612,496.99		252,964,325.66

盈余公积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6.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9,329,165.20	2,259,684,006.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57,607,878.2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89,329,165.20	2,202,076,127.90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622,171.35	298,559,421.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12,496.99	8,306,383.8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2,338,839.56	2,489,329,165.20

3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55,894,209.89	3,204,942,456.59	3,088,108,861.81	3,182,653,845.19
其他业务	127,512,262.90	106,104,992.47	129,224,816.49	93,732,328.68
合计	3,283,406,472.79	3,311,047,449.06	3,217,333,678.30	3,276,386,173.87

(2) 分类列示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				
土地开发收入	451,550,619.41	392,652,712.53	427,954,191.59	376,636,535.91
工程代建收入	310,983,801.90	295,758,595.29	338,322,992.09	315,861,702.18
房地产销售收入	239,907,739.28	161,211,243.97	203,004,312.41	138,525,112.14
管道安装费	11,981,967.21	9,771,919.19	4,455,010.38	2,314,103.15
贸易收入	1,588,062,581.51	1,567,995,294.28	1,633,672,960.03	1,606,066,287.67
水费	34,213,297.53	18,660,906.49	23,427,645.00	15,478,478.08
砂石收入	30,022,371.62	233,260,470.62	63,099,358.94	205,842,955.70
学费收入	39,610,028.75	108,878,343.49	73,432,867.83	216,245,945.47
劳务派遣收入	184,779,649.80	182,504,060.76	143,064,122.10	140,880,103.27
工程施工收入	226,539,961.69	215,717,353.12	137,972,342.65	130,154,697.90
殡葬业务收入	6,816,456.20	3,412,928.70	5,043,420.00	2,592,626.50
超市收入	5,621,248.50	4,629,086.97	5,133,074.77	4,376,683.07
旅游收入	582,194.71	1,170,538.67		
保理业务收入	2,205,192.43			
其他	23,017,099.35	9,319,002.51	29,526,564.02	27,678,614.15
小计	3,155,894,209.89	3,204,942,456.59	3,088,108,861.81	3,182,653,845.19
2. 其他业务				
特许经营权出让	3,236,245.95	3,279,011.05	3,236,245.95	3,279,011.05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租赁业务收入	106,837,407.81	89,969,682.67	106,054,283.74	69,649,870.68
停车费收入	11,283,412.13	7,579,423.28	13,842,423.92	11,070,748.31
污水处理	5,746,666.09	5,266,875.47	5,973,542.46	7,414,115.03
其他收入	408,530.92	10,000.00	118,320.42	2,318,583.61
小计	127,512,262.90	106,104,992.47	129,224,816.49	93,732,328.68
合计	3,283,406,472.79	3,311,047,449.06	3,217,333,678.30	3,276,386,173.87

38.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4,374.31	1,498,426.95
教育费附加	799,789.76	875,408.98
地方教育附加	551,053.15	575,018.55
房产税	2,819,919.16	7,615,916.07
城镇土地使用税	3,729,008.73	5,189,477.29
车船使用税	3,732.30	5,272.85
土地增值税	26,169,929.18	5,761,375.05
印花税	1,829,593.06	3,477,050.11
资源税	1,911,376.95	4,804,053.90
其他	156,374.78	0.01
合计	39,355,151.38	29,801,999.76

39.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602,919,864.60	610,808,929.55
减：利息收入	474,798,683.18	380,754,642.08
利息净支出	128,121,181.42	230,054,287.47
汇兑损失	174,191,916.36	12,495,797.21
减：汇兑收益	991.13	36,649,502.94
汇兑净损失	174,190,925.23	-24,153,705.73
银行手续费	18,151,422.89	11,865,351.65
其他	54,071,948.53	52,275,253.59
合计	374,535,478.07	270,041,186.98

40.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06,035,164.16	894,540,969.54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5,813.95	255,813.95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05,779,350.21	894,285,155.59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72,843.41	553,758.93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35.60		与收益相关
进项税加计抵减	272,507.81	553,758.9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06,308,007.57	895,094,728.47	

41.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73,833.48	-5,338,239.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70,000.36	1,770,000.3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20,696.39	1,225,185.00
合计	-2,183,136.73	-2,343,054.28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2,359,000.00	32,995,800.52
合计	2,359,000.00	32,995,800.52

43.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坏账损失	-19,312,620.36	-38,143,539.59
合计	-19,312,620.36	-38,143,539.59

4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470,384.58	-1,655,806.04
合计	-1,470,384.58	-1,655,806.04

4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到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93,666.48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0,608.00
违约金		55,000.00
其他	1,700,530.30	2,156,385.51
合计	2,294,196.78	2,231,993.51

4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3.90	
公益性捐赠支出	1,200,000.00	380,000.00
滞纳金	900,074.40	50,205.24
罚款支出	112,836.20	105,873.97
其他	1,823,443.62	2,072,308.98
合计	4,037,428.12	2,608,388.19

47.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908,878.93	1,250,153.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51,642.20	-942,038.99
合计	8,257,236.73	308,114.68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1,249,639.94	383,157,179.9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70,384.58	1,655,806.04
信用减值损失	19,312,620.36	38,143,539.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727,615.04	57,593,719.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48,163,847.31	170,627,77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17,337.23	1,559,92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073.90	-20,608.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359,000.00	-32,995,800.52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790,743,414.18	606,928,765.39

补充资料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83,136.73	2,343,054.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1,392.23	-9,190,989.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9,750.00	8,248,950.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22,049,115.53	-1,878,362,65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7,353,100.48	-2,991,868,675.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6,082,908.44	598,108,511.29
其他	-255,81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5,816,694.48	-3,044,071,503.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02,297,269.89	6,381,501,119.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81,501,119.46	3,473,927,982.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9,203,849.57	2,907,573,137.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102,297,269.89	6,381,501,119.46
其中：库存现金	78,842.97	109,736.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27,431,953.49	6,376,450,580.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4,786,473.43	4,940,801.91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2,297,269.89	6,381,501,119.46

4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88,779,388.37	保证金/预留金/监管账户/定期存单质押
存货	1,732,386,472.49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3,623,752,600.0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4,461,293.97	借款抵押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合计	7,179,379,754.83	

50.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本费用损 失的列报项目
林城镇石英村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工程建设补助款	1,000,000.00	递延收益		
林城镇周吴界村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工程补助款	2,000,000.00	递延收益		
守灵堂二期建设补助	600,000.00	递延收益		
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递延收益	255,813.95	其他收益
财政贴息	80,000,000.00	存货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目	金额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 冲减相关成本费 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 减相关成本费用损 失的列报项目
财政补贴	905,779,350.21		905,779,350.21	其他收益
财政贴息	520,000,000.00		520,000,000.00	财务费用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93,666.48		593,666.48	营业外收入

(3)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浙江同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03-07	1,700,0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一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09-08	1,540,0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浙江同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03-07	已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	367,225.00	199,713.18
浙江一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09-08	已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	-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浙江同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一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1,700,000.00	1,54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1,700,000.00	1,54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00,000.00	1,54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浙江长兴永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无偿划转	2022年2月1日	完成工商变更	-38,659,589.12
长兴县金陵高级中学		100.00	无偿划转	2022年7月1日	长政办会议纪要	109,888,313.54
长兴县实验中学		100.00	无偿划转	2022年7月1日	长政办会议纪要	161,764,309.02
长兴县实验小学		100.00	无偿划转	2022年7月1日	长政办会议纪要	102,301,158.17
长兴县第二实		100.00	无偿划转	2022年7月1日	长政办会议纪要	19,688,252.53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 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 资产份额的差额
验小学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账面价值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公允价 值	按照公允 价值重新 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 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公允价值 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 投资相关的其他 综合收益转入投 资损益的金额
浙江长兴永盈股权投资 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县金陵高级中学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县实验中学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县实验小学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长兴县第二实验小学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4.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期增加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增加 原因	取得时间	认缴出 资(万 元)	股东名称	实缴出资 (万元)	持股比 例 (%)
长兴创惠农业有 限公司	创惠 农业	2022年10月	5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 发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湖州湖兴燃新能 源开发有限公司	燃新 能源	2022年11月	1,8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 发有限公司	0.00	60.00
长兴创拓环保科 技有限责任公司	创拓 环保	2022年12月	335.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 发有限公司	0.00	67.00
永鑫(天津)商 业保理有限公司	永鑫 保理	2022年3月	9,000.0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100.00
长兴民祥殡葬服 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2年3月	8,000.00	长兴县民福投资发 展有限公司	0.00	100.00

(2) 本期减少子公司

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51.00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工程开发		100.00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物业管理		100.00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企业管理咨询		100.00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基础设施建设		100.00
长兴珑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旅游开发		80.00
长兴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商务服务		100.00
长兴创惠农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农牧渔		100.00
长兴虹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的生产和供应		100.00
长兴虹兴建设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商务服务		100.00
长兴虹美村镇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长兴虹韵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长兴农园新景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长兴恒途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		100.00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建筑业		100.00
长兴金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建筑业		100.00
长兴联信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100.00
湖州湖兴燃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电力、热力、燃气		60.00
长兴创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67.00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100.00	
长兴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100.00
浙江长兴建恒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浙江丽恒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商务服务业		100.00
长兴东鱼坊历史文化街区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
长兴莱畅城市设施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房地产业		100.00
长兴县民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100.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长兴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教育		100.00
长兴丽恒超市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零售业		100.00
长兴林城清水水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浙江长兴龙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浙江莱润矿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采矿业		100.00
浙江建欣商贸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批发业		100.00
长兴恒运商贸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批发业		55.00
长兴清泉原水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长兴民祥殡葬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居民服务业		100.00
浙江同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浙江一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长兴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教育	100.00	
长兴雷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教育		100.00
长兴县雷博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教育		100.00
浙江莱硕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0.00	
浙江莱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0.00
浙江颐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永鑫（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天津静海	天津静海	金融业	10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9.00%	62,103,044.97		5,324,965,887.5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兴县永	21,455,965,298.23	3,541,893,445.85	24,997,858,744.08	7,826,312,216.50	6,304,269,206.01	14,130,581,422.51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兴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372,647,955.47	126,740,908.09	126,740,908.09	506,540,457.18

注：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的数据为合并口径。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浙江丽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商务服务业		29.50	权益法
浙江捷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商务服务业		29.00	权益法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公共设施管理		40.00	权益法
湖州诚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浙江长兴	建筑设计		40.00	权益法

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②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1,074,972.74	81,074,972.74
（二）投资性房地产			5,387,366,100.00	5,387,366,100.00
1.出租的建筑物			5,387,366,100.00	5,387,366,1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68,441,072.74	5,468,441,072.74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债权投资、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①根据被投资企业的盈利情况、市场交易数据及其他可获取信息，采用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②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由于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以其初始投资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③对于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被投资企业所处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首次转换时公允价值以评估价确认，部分房产可以从房地产市场获得与估价对象具有可比性的交易案例，采用市场法进行估值并根据区位因素交通条件、建造结构等各种因素调整确定；部分房产预计其未来的正常收益，以该房产的预期收益为导向，采用收益法进行估值。2023 年由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苏华评报字[2023]第 047 号、苏华评报字[2023]第 048 号等四份评估报告。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浙江长兴			69.5652	69.565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长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无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长兴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无

(3) 关联租赁情况：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详见附注“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到期日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金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27/10/29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	2023/7/27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4/9/22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23/12/14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2027/12/2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	浙江长兴金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6,746,301.37	1,283,731.51	200,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5,566,518.61	927,833.43	180,566,500.00	180,566.50
其他应收款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47,005,436.25	3,735,027.18	555,405,371.68	555,405.37

（2）应付项目

无

7. 关联方承诺

无

8. 其他

无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到期日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8,000.00	2027.5.3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都市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30.8.13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7,600.00	2026.12.2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166.67	2024.1.8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166.67	2024.1.1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欣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	2023.1.4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0,000.00	2024.3.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1.1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	2025.4.2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太湖新城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8,000.00	2025.3.27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3,500.00	2023.11.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00.00	2023.12.16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7.14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和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172.13	2024.3.3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453.37	2025.12.2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976.53	2023.5.18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源泉水务有限公司	81,368.00	2032.1.2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2,500.00	2026.6.2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000.00	2025.6.27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654.81	2023.9.17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林城新林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2023.9.2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	2023.9.3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00.00	2023.11.3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永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	2023.12.2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6.28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林城兴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527.88	2024.2.7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0	2023.2.1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和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94.10	2024.3.22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594.01	2024.3.22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4,393.76	2026.3.2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194.30	2026.5.27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和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400.00	2026.7.26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到期日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250.00	2026.9.14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和美农林有限公司	5,950.00	2023.9.2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0.2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442.82	2024.11.2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吴山益农村镇建设有限公司	4,750.00	2022.12.2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1.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	2023.3.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9,500.00	2027.4.2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5.3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6,750.00	2023.9.2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和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2,288.29	2026.1.10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和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397.69	2025.6.2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和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5,000.00	2025.11.1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2024.6.24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林城兴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6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通润矿业有限公司	3,000.00	2023.1.2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融媒体中心	3,900.00	2025.8.25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永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6,878.81	2025.1.11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4,500.00	2027.4.29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12.28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3.2.17
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	2027.3.3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	2030.1.30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	2023.6.28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长兴城南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2,000.00	2036.10.26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永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2023.4.24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000.00	2025.5.7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61,000.00	2030.8.8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1,000.00	2030.5.24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泗安惠农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2027.1.2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三合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7,000.00	2037.3.29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2023.12.25
合计		1,171,519.84	

3. 其他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750,368.60	11,038,540.33
1 至 2 年		48,064,258.12
2 至 3 年	10,234,258.12	3,600.00
3 年以上	664,599.00	660,999.00
小计	16,649,225.72	59,767,397.45
减：坏账准备	668,526.29	666,726.29
合计	15,980,699.43	59,100,671.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0,000.00	3.96	660,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89,225.72	96.04	8,526.29	0.05	15,980,699.43
组合 1:	985,257.12	5.92	4,926.29	0.50	980,330.83
组合 2:	3,600.00	0.02	3,600.00	100.00	
组合 3:	15,000,368.60	90.10			15,000,368.60
合计	16,649,225.72	100.00	668,526.29	4.02	15,980,699.43

(3) 本期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66,726.29	1,800.00				668,526.29
合计	666,726.29	1,800.00				668,526.29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70,818,318.49	10,639,932,643.90
合计	12,670,818,318.49	10,639,932,643.90

(2) 应收利息

无

(3) 应收股利

无

(4)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257,566,986.04	6,260,239,763.12
1 至 2 年	1,489,596,154.68	1,029,172,798.04
2 至 3 年	686,069,589.33	2,133,826,719.34
3 年以上	1,307,948,474.00	1,278,069,450.55
小计	12,741,181,204.05	10,701,308,731.05
减：坏账准备	70,362,885.56	61,376,087.15
合计	12,670,818,318.49	10,639,932,643.90

②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 阶段	12,720,411,999.32	49,593,680.83	12,670,818,318.49	10,680,539,526.32	40,606,882.42	10,639,932,643.90

阶 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二 阶段						
第三 阶段	20,769,204.73	20,769,204.73		20,769,204.73	20,769,204.73	
合计	12,741,181,204.05	70,362,885.56	12,670,818,318.49	10,701,308,731.05	61,376,087.15	10,639,932,643.90

③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1,376,087.15	8,986,798.41				70,362,885.56
合计	61,376,087.15	8,986,798.41				70,362,885.56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76,648,489.09		6,976,648,489.09	6,881,648,489.09		6,881,648,489.09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计	6,976,648,489.09		6,976,648,489.09	6,881,648,489.09		6,881,648,489.0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度计提 减值准 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 备余额
浙江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1,100,684,685.73			1,100,684,685.73		
浙江莱硕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718,607,537.17			5,718,607,537.17		
长兴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356,266.19	5,000,000.00		17,356,266.19		
永鑫（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6,881,648,489.09	95,000,000.00		6,976,648,489.09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763,531.56	124,045,307.72	279,370,118.22	257,944,215.79
其他业务	5,275,567.52	5,725,443.33	5,816,639.99	5,725,443.33
合计	131,039,099.08	129,770,751.05	285,186,758.21	263,669,659.12

(2) 按业务性质分类明细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25,763,531.56	124,045,307.72	279,370,118.22	257,944,215.79
土地开发收入			113,912,143.54	103,556,494.13
工程项目代建	125,763,531.56	124,045,307.72	165,457,974.68	154,387,721.66
2: 其他业务小计	5,275,567.52	5,725,443.33	5,816,639.99	5,725,443.33
租赁业务	5,275,567.52	5,725,443.33	5,816,639.99	5,725,443.33
合计	131,039,099.08	129,770,751.05	285,186,758.21	263,669,659.12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820,696.40	1,225,18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70,000.35	1,770,000.35
合计	2,590,696.75	2,995,185.35

公司名称：长兴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益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文峰

日期：2023 年 4 月 26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出资额 74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中的会计审计；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及辅助设备；会计咨询、税务咨询、销售代理；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0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普通合伙）
信诚会计师事务所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1 01
月 /m 日 /d

姓名	叶增水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5-05-28
Working unit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30328198505285116



年检保证
2022 年年检二维码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李云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1-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0411198811175239



记
stration

格, 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李云峰(11000154745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2022 年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11000154745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月 /m 日 /d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